

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包括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露通机电有限公司、爱发科中北真空（沈阳）有限公司等。2015年1-8月、2014年、2013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总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82.34%、59.95%、42.09%，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二、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加热、热处理等自动控温系统，如金属真空熔炼、真空烧结及蓝宝石、单晶硅、多晶硅生长炉的功率控制领域。近年来，新材料、新能源的快速发展为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契机，公司业务有望进入较快的增长阶段。

但是，新兴行业可能会因为产业政策、产品替代等因素出现较大波动。同时，新的生产工艺技术也有可能改变现有设备的使用状况。所以，公司有可能面临因下游行业的波动导致的市场风险。

三、产品结构风险

相对而言，公司产品种类较为单一，产品应用集中于真空熔炼、真空烧结、晶体生长过程中的功率控制领域，较为单一的产品种类和较为集中的下游客户，不利于公司抵御行业调整等带来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一方面，公司通常留有10%的合同金额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一般为产品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一年；另一方面，为进一步开拓市场，公司在近两年内对部分信誉良好的优质客户适当放宽了信用政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截至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分别为4,541.39万元、4,641.44万元和4,465.2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0.63%、29.16%和33.60%。如果客户出现经营不善、资金周转困

难导致不能及时还款的情形，公司将面临发生坏账的风险。为应对该风险，公司制定了应收款的催收制度：销售员及时掌握客户经营情况，对于异常客户采取实地调研以及时向管理层汇报；每期期末，财务部协同商务部对账，并汇总上报账龄一年以上的客户，由总经理和商务部协商解决方案。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挂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虞三郎、虞大力、郁建华一家，虞三郎、郁建华系夫妻关系，虞大力系虞三郎、郁建华之子，三人合计持股 90.909%。虽然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现代公司治理制度，且有效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制度，但实际控制人仍然能够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损害公司利益、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六、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风险

为降低资金成本，子公司东盈电子在报告期内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共计 1,600.50 万元。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已解付 500.50 万元，尚有余额 1,100.00 万元，公司向银行存入了足额保证金；截至 2015 年 10 月 28 日，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均解付。承兑银行对此已出具书面文件证明承兑汇票均已提供充足资金保证，且按期解付，无逾期及欠息情形。尽管此类不规范的票据使用行为未对其他单位或个人造成损失，但为避免公司因此遭受行政处罚或其他损失给中小股东带来利益损害，公司股东承诺由其承担相应责任，今后将规范公司的票据行为，严格遵守《票据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制度要求。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通用术语		
东方四通、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有限、有限公司	指	张家港市东方四通科技有限公司
星馨照明	指	张家港市星馨照明电子有限公司
宝诚电子	指	张家港宝诚电子有限公司
三峦电子	指	张家港保税区三峦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东盈电子	指	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南科技	指	张家港市江南科技有限公司
宏宝电子	指	江苏宏宝电子有限公司
志达化工	指	盐城市志达化工有限公司
智电电力	指	张家港智电电力电子研究所有限公司
天元会计师	指	江苏天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江苏润元	指	江苏润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AD 转换器	指	模数转换器，通常是指一个将模拟信号转变为数字信号的电子元件
AEG	指	德国 AEG 公司，生产电动工具、电容器、控制器、低压电器等产品
CPLD	指	Complex Programmable Logic Device，复杂可编程逻辑器件，是一种用户根据各自需要而自行构造逻辑功能的数字集成电路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数字信号处理，用数值计算的方式对信号进行加工的理论和技术
IC 芯片	指	Integrated Circuit，集成电路，是将大量的微电子元器件如晶体管、电阻、电容等形成的集成电路放在一块塑基上，做成一块芯片
IGBT	指	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是由双极型三极管和绝缘栅型场效应管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功率半导体器件
KHZ	指	千赫兹，是频率单位
PWM	指	脉冲宽度调制是利用微处理器的数字输出来对模拟电路进行控制的一种非常有效的技术，广泛应用于从测量、通信到功率控制与变换的许多领域中
SiC	指	Silicon Carbide，碳化硅，是用石英砂、石油焦（或煤焦）、木屑（生产绿色碳化硅时需要加食盐）等原料通过电阻炉高温冶炼而成
Spang	指	美国世邦公司，产品包括可控硅电源控制器等
ZCS	指	Zero Current Switch，零电流开关，通过在开关器件上增加一对谐振电感和电容，使其在开关开通和关断时流过开关的电流等于零，从而减少开关损耗以提高开关频率，有助于提高电源的功率密度
艾默生	指	美国艾默生电气公司，多元化全球制造商，通过过程管理、工业自动化、网络能源、环境优化技术、商住解决方案等业务为客户提供创新性解决方案

玻璃玻纤	指	是一种性能优异的无机非金属材料，种类繁多，绝缘性好、耐热性强、抗腐蚀性好，机械强度高
串联谐振	指	在电阻、电感及电容所组成的串联电路内，当容抗 XC 与感抗 XL 相等时，即 $XC=XL$ ，电路中的电压 U 与电流 I 的相位相同，电路呈现纯电阻性，这种现象叫串联谐振
微晶	指	指每颗晶粒只由几千个或几万个晶胞并置而成的晶体，从一个晶轴的方向来说这种晶体只重复了约几十个周期。微晶的比表面大，表面吸附性能、表面活性等相当突出
淬火	指	铝合金、铜合金、钛合金、钢化玻璃等材料的固溶处理或带有快速冷却过程的热处理工艺称为淬火
单晶硅	指	硅的单晶体。具有基本完整的点阵结构的晶体。不同的方向具有不同的性质，是一种良好的半导体材料。纯度要求达到 99.9999%，甚至达到 99.999999% 以上。用于制造半导体器件、太阳能电池等。用高纯度的多晶硅在单晶炉内拉制而成
电流谐波	指	将非正弦周期性电流函数按傅立叶级数展开时，其频率为原周期电流频率整数倍的各正弦分量的统称
多晶硅	指	是单质硅的一种形态。熔融的单质硅在过冷条件下凝固时，硅原子以金刚石晶格形态排列成许多晶核，如这些晶核长成晶面取向不同的晶粒，则这些晶粒结合起来，就结晶成多晶硅
铸锭炉	指	专为太阳能工业设计的专用设备，是多晶硅铸造的必需设备。该型设备能自动或手动完成铸造过程，高效节能，运用先进的计算机控制技术，实现稳定定向凝固，生产的多晶硅质量高，规格大。
单晶炉	指	单晶炉是一种在惰性气体（氮气、氦气为主）环境中，用石墨加热器将多晶硅等多晶材料熔化，用直拉法生长无错位单晶的设备
晶闸管	指	是晶体闸流管的简称，又可称做可控硅整流器，晶闸管具有硅整流器件的特性，能在高电压、大电流条件下工作，且其工作过程可以控制、被广泛应用于可控整流、交流调压、无触点电子开关、逆变及变频等电子电路中
蓝宝石	指	是刚玉宝石中除红宝石之外，其它颜色刚玉宝石的通称，主要成分是氧化铝 (Al_2O_3)
蓝思科技	指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露笑科技	指	浙江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桥式整流	指	是利用二极管的单向导通性进行整流的最常用的电路，常用来将交流电转变为直流电
全波整流	指	是一种对交流整流的电路，在这种整流电路中，在半个周期内，电流流过一个整流器件（比如晶体二极管），而在另一个半周内，电流流经第二个整流器件，并且两个整流器件的连接能使流经它们的电流以同一方向流过负载
全桥逆变	指	全桥是由 4 个驱动管轮流工作于正弦波的各个波段，全桥逆变器的开关电流减小了一半，因而在大功率场合得到了广泛应用
三相桥式整流	指	将数个整流管封在一个壳内，构成一个完整的整流电路
通用电气	指	通用电气公司，世界上最大的提供技术和服务业务的跨国公司
西门子	指	德国西门子股份公司，全球电子电气工程领域的领先企业
西屋电气	指	美国西屋电气公司，世界著名的美国电工设备制造企业
相控	指	由于整流元件的特性，可以在整流电炉的阀侧直接控制硅整流元件导通的相位角度，可以平滑的调整整流电压的平均值，这种调压方式称为相控调压

肖特基二极管	指	肖特基二极管是贵金属（金、银、铝、铂等）A为正极，以N型半导体B为负极，利用二者接触面上形成的势垒具有整流特性而制成的金属-半导体器件
谐波污染	指	谐波是指电流中所含有的频率为基波的整数倍的电量，一般是指对周期性的非正弦电量进行傅里叶级数分解，其余大于基波频率的电流产生的电量。谐波使电能的生产、传输和利用的效率降低，使电气设备过热、产生振动和噪声，并使绝缘老化，使用寿命缩短，甚至发生故障或烧毁
正弦波电压	指	频率成分最为单一的一种信号，因这种信号的波形是数学上的正弦曲线而得名

注：1、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目录

释义	5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简介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4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六、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2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6
八、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28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机构基本情况	2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31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36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3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51
五、公司商业模式	57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8
一、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8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68
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9
四、公司独立性	69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70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72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72
八、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74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的说明	75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76
第四节公司财务	78
一、报告期内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78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0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2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130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43
六、股东权益情况	152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52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7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58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及实施情况	159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的基本情况	160
第五节有关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节附件	164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虞三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年7月23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8年12月17日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实收资本：800.00万元

住所：张家港市杨舍镇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南区）

邮编：215618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巫李秀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下的仪表仪器制造业(C40)下的通用仪器仪表制造(C401)下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C4011)。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下的仪器仪表制造业(C40)。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仪器仪表制造业(C40)通用仪器仪表制造(C401)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C4011)；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12)资本品(1210)之机械制造(121015)之工业机械(12101511)。

主营业务：开关电源、中高频电源、调压器等电力/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3010852-3

电话：0512-58105985

传真：0512-58105996

电子邮箱：jsdfst@zjgst.com

互联网地址：www.zjgst.com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8,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公司挂牌时，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的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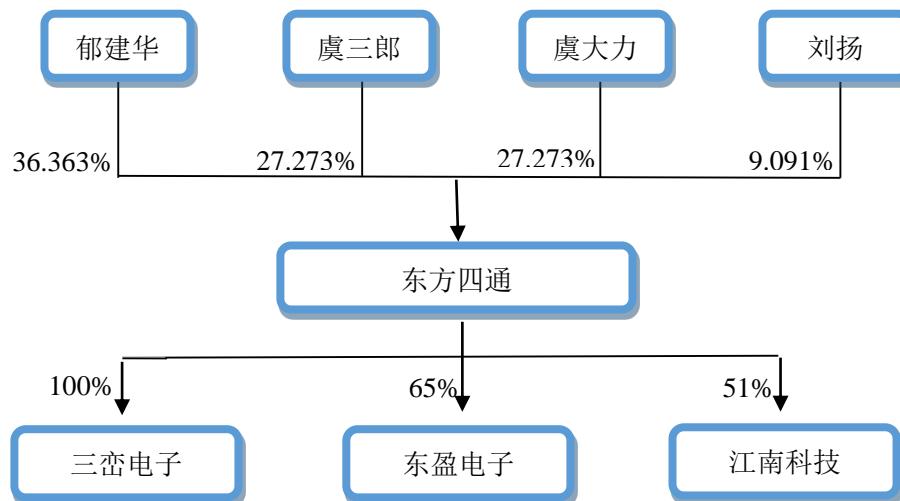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或姓名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公开转让的数量(股)
1	郁建华	董事	2,909,110.00	36.363%	否	727,277.00
2	虞三郎	董事长	2,181,810.00	27.273%	否	545,452.00
3	虞大力	董事、总经理	2,181,810.00	27.273%	否	545,452.00
4	刘扬	董事、副总经理	727,270.00	9.091%	否	181,817.00
合计			8,000,000.00	100.00%		1,999,998.00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股份锁定限制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有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虞三郎、虞大力、郁建华一家。郁建华直接持有公司 2,909,110 股，持股比例 36.363%；虞三郎直接持有公司 2,181,810 股，持股比例 27.273%；虞大力直接持有公司 2,181,810 股，持股比例 27.273%。郁建华、虞三郎、虞大力合计持股 90.909%。虞三郎、郁建华系夫妻关系，虞大力系虞三郎、郁建华之子。因此，虞三郎、虞大力、郁建华能够控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时虞三郎任公司董事长、郁建华任董事、虞大力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郁建华与虞三郎、虞大力可以控制公司的经营决策及发展方向，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虞三郎先生：1949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至 1984 年任张家港市特种变压器厂厂长；1985 年至 1987 年任张家港市电子公司技术开发科科长；1987 年至 1992 年任张家港市特种变压器厂厂长；1993 年至 2001 年任张家港市四通电子设备厂（2009 年 7 月 16 日注销）个人独资企业股东；2001 年至 2008 年任东方有限董事长；2008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虞大力先生：1976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至 2001 年任张家港市四通电子设备厂副总经理；2001 年至 2008 年任东方有限总经理；2008 年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郁建华女士：1951年3月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至2015年11月担任公司监事，2015年11月3日起任公司董事。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未发生变化。

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郁建华	境内自然人	2,909,110	36.363
2	虞三郎	境内自然人	2,181,810	27.273
3	虞大力	境内自然人	2,181,810	27.273
4	刘扬	境内自然人	727,270	9.091
合计			8,000,000	100.00

(2)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虞三郎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虞大力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郁建华女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刘扬先生：1974年4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至1998年任张家港市四通电子设备厂技术开发；1998年至2001年任张家港市四通电子设备厂技术科科长；2001年至2008年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股东持有的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5、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虞三郎与郁建华为夫妻关系，虞大力系虞三郎与郁建华之子，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 2001年7月，星馨照明设立

星馨照明系东方有限的前身，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由虞三郎、虞大力、周秀芹分别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设立。

2001 年 7 月 17 日，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和验字（2001）第 352 号”《验资报告》，验证了上述出资情况。

2001 年 7 月 23 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星馨照明设立。

星馨照明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虞三郎	30.00	货币	60.00%
2	虞大力	10.00	货币	20.00%
3	周秀芹	10.00	货币	20.00%
合计		50.00	/	100.00%

(二) 2003 年 4 月，名称变更

2003 年 4 月 4 日，星馨照明作出股东会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张家港市东方四通科技有限公司”，修正公司章程。

2003 年 4 月 14 日，星馨照明取得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1003)公司变更[2003]第 04140002 号”《公司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星馨照明公司名称变更为“张家港市东方四通科技有限公司”。

(三) 2003 年 7 月，东方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7 月 14 日，东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周秀芹将其持有的东方有限 1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虞大力。同日，周秀芹与虞大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周秀芹	虞大力	10.00	10.00
合计			10.00	10.00

2003 年 7 月 14 日，东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250.00

万元，本次增资 200.00 万元，其中虞三郎以货币增资 60.00 万元，虞大力以货币增资 140.00 万元。

2003 年 7 月 14 日，江苏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元验字（2003）第 89 号”《验资报告》，验证了上述新增出资情况。

2003 年 8 月 14 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并增资后，东方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虞三郎	90.00	货币	36.00%
2	虞大力	160.00	货币	64.00%
合计		250.00	/	100.00%

(三) 2008 年 6 月，东方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6 月 30 日，东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虞三郎将其所持东方有限 1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郁建华；虞大力将其所持东方有限 8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郁建华。同日，虞三郎、虞大力和郁建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虞三郎	郁建华	10.00	10.00
2	虞大力	郁建华	80.00	80.00
合计			90.00	90.00

2008 年 10 月 21 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东方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虞三郎	80.00	货币	32.00%
2	虞大力	80.00	货币	32.00%
3	郁建华	90.00	货币	36.00%
合计		250.00		100.00%

(四) 2008 年 9 月，东方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9 月 30 日，东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虞三郎将其持有的东方有限 5.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郁建华；虞大力将其持有的东方有限 5.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郁建华。同

日，虞三郎、虞大力和郁建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虞三郎	郁建华	5.00	5.00
2	虞大力	郁建华	5.00	5.00
合计			10.00	10.00

根据公司的说明，本次股权转让发生在东方有限股东会决定将东方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过程中，因此未单独进行工商登记。在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工商登记机关按照转让后的比例将相应的股份数登记在各发起人名下。根据转让双方的确认，本次转让系在家庭成员内部对所持股份数量的调整，是各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后，东方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虞三郎	75.00	货币	30.00%
2	虞大力	75.00	货币	30.00%
3	郁建华	100.00	货币	40.00%
合计		250.00		100.00%

(五) 2008 年 11 月，东方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

2008年5月20日，东方有限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2008年11月9日，天元会计师出具“天元专审（2008）第269号”《审计报告》，确认东方有限以2008年10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5,348,955.88元。

2008年11月18日，江苏润元出具“润元评报字（2008）第043号”《评估报告》，东方有限以2008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后的净资产值为1,624.250311万元。

2008年11月20日，东方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决定将东方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08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经评估确认的公司净资产值16,242,503.11元，按照折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1,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股份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剩余624.250311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考虑到原资产评估机构未获得证券、期货从业资质，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出具“中威正信评报字(2015)第11001号”评估报告，对公司净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追溯评估，东方四通截止2008

年 10 月 31 日资产净额的评估价值为 20,244,040.46 元。

2008 年 11 月 20 日，东方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约定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发起方式设立，发起人共认购 1000 万股，虞三郎认购 300 万股，占股份总数 30%；虞大力认购 300 万股，占股份总数 30%；郁建华认购 400 万股，占股份总数 40%。

2008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关云广先生和周秀芹女士为职工监事。

2008 年 11 月 20 日，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起人关于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公司章程》、《选举董事会成员》、《选举监事会成员》、《审核发起人出资情况》等议案。同日，全体发起人签订《公司章程》。

2008 年 11 月 29 日，天元会计师出具“天元验字（2008）第 054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出资情况。

2008 年 12 月 17 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份公司设立完成后，东方四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虞三郎	300.00	净资产	30.00%
2	虞大力	300.00	净资产	30.00%
3	郁建华	400.00	净资产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公司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补充说明如下：

由于股改发生于 2008 年，适用当时《公司法》（2005 年修订）第 27 条规定“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评估作价”。

国家工商总局《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2005 年修订）第 17 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应当由具有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作价，并由验资机构进行验资。”

东方四通以经评估的净资产折股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经追溯评估东方四通 2008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高于折股净资产，并由天元会计师验资，发起设立已逾七年，符合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规定，且存续时间已满两年，符合挂牌条件。

(六) 2010 年 3 月，东方四通第一次增资

2010 年 3 月 5 日，东方四通召开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加至 1,100.00 万元，增加的 10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刘扬以现金方式认缴。

2010 年 3 月 5 日，天元会计师出具“天元验字（2010）第 016 号”《验资报告》，验证了上述新增出资情况。

2010 年 3 月 22 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东方四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虞三郎	300.00	净资产	27.273%
2	虞大力	300.00	净资产	27.273%
3	郁建华	400.00	净资产	36.363%
4	刘扬	100.00	货币	9.091%
合计		1100.00		100.00%

(七) 2010 年 7 月，东方四通分立为两家公司，东方四通继续存续并减资至 800.00 万元

根据公司的说明，因公司位于杨舍镇南庄村厂房长期闲置，为提高企业资金的利用率，降低企业费用和运营成本，公司决定将该部分资产剥离。

2010 年 4 月 10 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决定将公司派生分立为两家公司。

2010 年 4 月 29 日，公司通过《新华日报》发布了公司分立的公告。

2010 年 5 月 31 日，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勤内审（2010）第 087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资产总计 73,634,901.39 元，其中负债合计 54,489,339.97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45,561.42 元。

2010 年 5 月 31 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派生分立为两家公司，公司继续存续，另分立出宝诚电子（筹）。公司因派生分立目的而申请减少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其中郁建华减少 109.089 万元、虞大力减少 81.819 万元、虞三郎减少 81.819 万元、刘扬减少 27.273 万元，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 800.00 万元，由郁建华、虞三郎、虞大力和刘扬作为股东，其中郁建华出资 109.08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363%；虞三郎出资 81.81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7.273%；虞大力出资 81.81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7.273%；刘扬出资 27.27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91%。

分立后宝诚电子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由郁建华、虞三郎、虞大力和刘扬作为股东，其中郁建华出资 290.91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363%；虞三郎出资 218.18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7.273%；虞大力出资 218.18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7.273%；刘扬出资 72.72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91%。

原东方四通将其拥有的杨舍镇南庄村的一幢厂房（房产证号：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186671 号，面积 6,191.17 平方米，账面净值为 4,290,166.12 元）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面积 6,786.10 平方米，账面净值为 2,663,156.63 元）及其他应付款中负债 3,953,322.75 元（债权人李波 3,589,663.37 元）分割给宝诚电子。除上述分割给宝诚电子的资产负债外，其余原东方四通的账面资产及负债由分立后的东方四通继续保留。全部员工由分立后的东方四通承继劳动关系，原劳动合同的内容不变。

2010 年 6 月 14 日，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勤内验（2010）第 442 号《验资报告》，验证了上述出资情况。

2010 年 7 月 13 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分立完成后，公司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虞三郎	218.181	净资产	27.273%
2	虞大力	218.181	净资产	27.273%
3	郁建华	290.911	净资产	36.363%
4	刘扬	72.727	货币	9.091%
合计		800.00		100.0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收购三峦电子 100% 的股权

三峦电子为东方四通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7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为虞大力，住所为张家港保税区长谊大厦 313A 室，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的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1、三峦电子设立

三峦电子由虞大力、虞三郎货币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虞大力认缴

出资 35.00 万元，虞三郎认缴出资 15.00 万元。

2000 年 7 月 12 日，苏州勤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勤公证验内字（2000）第 419 号”《验资报告》，验证了上述出资情况。

三峦电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虞大力	35.00	35.00	货币	70.00%
2	虞三郎	15.00	15.00	货币	30.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2、三峦电子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3 月 3 日，三峦电子作出股东会决议，决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0 万元，将应付利润中 100.00 万元按股东出资比例转增。

2003 年 3 月 3 日，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和验字（2003）第 064 号”《审验报告》，验证了上述出资情况。

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虞大力	105.00	105.00	非货币	70.00%
2	虞三郎	45.00	45.00	非货币	30.00%
合计		150.00	150.00	/	100.00%

3、收购三峦电子 100% 的股权

2012 年 12 月 14 日，三峦电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虞大力将持有的三峦电子 70% 的股权转让给东方四通，虞三郎将持有的 30% 的股权转让给东方四通。同日，东方四通分别与虞大力、虞三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虞大力	东方四通	105.00	105.00
2	虞三郎	东方四通	45.00	45.00
合计			150.00	150.00

本次收购后，三峦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东方四通	150.00	150.00	非货币	100.00%
	合计	150.00	150.00	/	100.00%

4、三峦电子注销

因三峦电子无经营业务，东方四通决定注销三峦电子。

2015年9月17日，三峦电子收到张家港保税区国家税务局车购税管理分局“张保国税车通（2015）60051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同意其注销申请。

2015年10月19日，三峦电子在《江苏经济报》公告其于2015年10月13日决定解散公司，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公司债权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

2015年12月7日，三峦电子取得张家港保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三峦电子注销已经登记。

（二）收购东盈电子 65%的股权

东盈电子为东方四通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12年8月22日，法定代表人为虞三郎，住所为杨舍镇南庄村5号，经营范围为电力电子设备、清洁能源设备研发；电力电子设备制造、加工、销售。

1、东盈电子设立

东盈电子由李俊宝、智电电力以货币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600.00万元，李俊宝认缴出资390.00万元，智电电力认缴出资210.00万元。

2012年8月21日，南京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宁天源会验（2012）第80号”《验资报告》，验证了上述出资情况。

2012年8月22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东盈电子设立。

东盈电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俊宝	390.00	390.00	货币	65.00%
2	智电电力	210.00	210.00	货币	35.00%
	合计	600.00	600.00	/	100.00%

2、收购东盈电子 65%的股权

2012年12月12日，东盈电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李俊宝将其持有的东盈电子

390.00 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东方四通。2012 年 12 月 14 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李俊宝	东方四通	390.00	390.00
合计			390.00	39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东盈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东方四通	390.00	390.00	货币	65.00%
2	智电电力	210.00	210.00	货币	35.00%
合计		600.00	600.00	/	100.00%

(三) 收购江南科技 52% 的股权并增资

江南科技为东方四通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7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为虞三郎，住所为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杨舍镇南庄村），经营范围为电子、电力、机电一体化产品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开关电源、车载充电机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汽车电子产品设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江南科技设立

江南科技由李俊宝、惠晶、吴雷、沈锦飞、颜文旭以货币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李俊宝认缴出资 26.00 万元，惠晶认缴出资 6.00 万元，吴雷认缴出资 6.00 万元，沈锦飞认缴出资 6.00 万元，颜文旭认缴出资 6.00 万元。

2006 年 7 月 17 日，江苏天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元验字（2006）第 063 号”《验资报告》，验证了上述出资情况。

2006 年 7 月 21 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江南科技设立。

江南科技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俊宝	26.00	26.00	货币	52.00%
2	惠晶	6.00	6.00	货币	12.00%
3	吴雷	6.00	6.00	货币	12.00%
4	沈锦飞	6.00	6.00	货币	12.00%
5	颜文旭	6.00	6.00	货币	12.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	--------------	--------------	---	----------------

2、收购江南科技 52%的股权

2012 年 12 月 14 日，江南科技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李俊宝将其持有的江南科技 26.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东方四通。同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江南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东方四通	26.00	26.00	货币	52.00%
2	惠晶	6.00	6.00	货币	12.00%
3	吴雷	6.00	6.00	货币	12.00%
4	沈锦飞	6.00	6.00	货币	12.00%
5	颜文旭	6.00	6.00	货币	12.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3、江南科技第二次股权转让并增资

2014 年 6 月 19 日，江南科技形成股东会决议，颜文旭将其持有的江南科技 6.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方益民。同日，颜文旭与方益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7 月 10 日，江南科技形成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本次增资 250.00 万元，其中股东东方四通以货币增资 127.00 万元，股东吴雷以货币增资 3.00 万元，股东沈锦飞以货币增资 3.00 万元，新股东方益民以货币增资 3.00 万元，新股东郑钰以货币增资 30.00 万元，新股东华锋以货币增资 81.00 万元。各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均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缴清，并签订新的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并增资后，江南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东方四通	153.00	153.00	货币	51.00%
2	华锋	81.00	81.00	货币	27.00%
3	郑钰	30.00	30.00	货币	10.00%
4	惠晶	9.00	9.00	货币	3.00%
5	吴雷	9.00	9.00	货币	3.00%
6	沈锦飞	9.00	9.00	货币	3.00%
7	方益民	9.00	9.00	货币	3.00%

合计	300.00	300.00	/	100.00%
-----------	---------------	---------------	---	----------------

4、江南科技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11月19日，江南科技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华锋将其持有的江南科技81.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郑钰。同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江南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东方四通	153.00	153.00	货币	51.00%
2	郑 钰	111.00	111.00	货币	37.00%
3	惠 晶	9.00	9.00	货币	3.00%
4	吴 雷	9.00	9.00	货币	3.00%
5	沈锦飞	9.00	9.00	货币	3.00%
6	方益民	9.00	9.00	货币	3.00%
合计		300.00	300.00	/	100.00%

（四）出让宏宝电子 15%的股权

1、宏宝电子设立

宏宝电子由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东方四通、蒋英婕、高建华、钱晓霞、许春华、蒋俊奇，贾妍以货币出资设立。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20.00 万元，东方四通认缴出资 150.00 万元，蒋英婕认缴出资 200.00 万元，高建华认缴出资 30.00 万元，钱晓霞认缴出资 30.00 万元，许春华认缴出资 30.00 万元，蒋俊奇认缴出资 30.00 万元，贾妍认缴出资 10.00 万元。

2011 年 3 月 5 日，无锡宜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宜会师报丁验字（2011）第 01 号《验资报告》，验证了上述出资情况。

2011 年 3 月 30 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

江苏宏宝电力电子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	520.00	520.00	货币	52.00%
2	蒋英婕	200.00	200.00	货币	20.00%

3	东方四通	150.00	150.00	货币	15.00%
4	高建华	30.00	30.00	货币	3.00%
5	钱晓霞	30.00	30.00	货币	3.00%
6	许春华	30.00	30.00	货币	3.00%
7	蒋俊奇	30.00	30.00	货币	3.00%
8	贾妍	10.00	10.00	货币	1.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2、出让宏宝电子 15.00%的股权

2015 年 3 月，公司与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持有的宏宝电子 15% 的股权以 8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2015 年 4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5 年 5 月 18 日，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84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宏宝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	670.00	670.00	货币	67.00%
2	蒋英婕	200.00	200.00	货币	20.00%
3	高建华	30.00	30.00	货币	3.00%
4	钱晓霞	30.00	30.00	货币	3.00%
5	许春华	30.00	30.00	货币	3.00%
6	蒋俊奇	30.00	30.00	货币	3.00%
7	贾妍	10.00	10.00	货币	1.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六、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

1、张家港保税区三峦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 收购三峦电子 100% 的股权”。

2、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 收购东盈电子 65%的股权”。

3、张家港市江南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 收购江南科技 52%的股权并增资”。

(二) 参股公司

1、江苏宏宝电子有限公司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四) 出让宏宝电子 15%的股权”。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五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务	任职期限
1	虞三郎	男	66	董事长	2015/11/03-2018/11/02
2	虞大力	男	39	董事、总经理	2015/11/03-2018/11/02
3	郁建华	女	64	董事	2015/11/03-2018/11/02
4	刘扬	男	41	董事、副总经理	2015/11/03-2018/11/02
5	巫李秀	女	31	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2015/11/03-2018/11/02

虞三郎先生：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虞大力先生：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郁建华女士：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刘扬先生：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况”。

巫李秀女士：董事，1984年11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至2008年任宁波英科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人事部主管；2008年至2010年任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0年至2012年任宁波我要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2年至今任公司人事部主管。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构成，全体监事均由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务	任职期限
1	蒋勇建	男	38	监事会主席	2015/11/03-2018/11/02
2	钱学锋	男	47	监事	2015/11/03-2018/11/02
3	许 勇	男	38	监事	2015/11/03-2018/11/02

蒋勇建先生：监事会主席，1977年6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至2001年任张家港市四通电子设备厂销售员；2001年至2008年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有限公司商务部经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商务部经理。

钱学锋先生：监事，1968年4月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至2001年任张家港市四通电子设备厂上海办事处主任；2001年至2008年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有限公司商务部副经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商务部副经理。

许 勇先生，监事，1977年3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至2001年任张家港市四通电子设备厂技术员；2001年至2003年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03年至2008年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有限公司生技部经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生技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由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务	任职期限
1	虞大力	男	39	董事、总经理	2015/11/03-2018/11/02
2	刘 扬	男	41	董事、副总经理	2015/11/03-2018/11/02
3	庞林辉	男	42	财务负责人	2015/11/03-2018/11/02

虞大力先生：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

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刘扬先生：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庞林辉先生：财务负责人，1973年5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至2002年任武汉市巡司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2003年至2008年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2008年至今任公司财务部经理。

八、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2,011.73	15,919.31	13,290.1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972.83	8,113.18	6,588.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611.44	7,863.00	6,359.23
每股净资产（元）	12.47	10.14	8.2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1	9.83	7.95
资产负债率	54.69%	49.04%	50.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79%	50.45%	52.58%
流动比率（倍）	1.69	1.82	1.68
速动比率（倍）	1.17	1.39	1.30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206.25	9,108.85	5,595.80
净利润（万元）	1,778.65	1,482.44	46.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48.44	1,503.77	33.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93.94	1,453.48	-92.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93.94	1,453.48	-92.23
毛利率	41.10%	41.75%	38.12%
净资产收益率	19.70%	20.68%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48%	20.58%	-1.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9	1.88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9	1.88	0.0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22	2.00	1.14

存货周转率(次)	1.30	1.93	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21.54	1,285.95	-543.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4	1.61	-0.68

注：1、**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以各期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2、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3、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P / (E_0 + NP / : \text{率} (\text{金流量} =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各期期}))$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M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机构基本情况

一、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联系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2943100
项目小组负责人	刘光涛
项目小组成员	刘光涛、张隆亭、梁文彧

二、律师事务所	万商天勤（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斌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 1505
联系电话	021-50819091
传真	021-50819591
签字执业律师	袁成、高森
三、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梁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	0512-65151955
传真	0512-65334428
签字注册会计师	秦霞、张宝娟
四、资产评估机构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继平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星火路 1 号 1 幢 22 层 BC
联系电话	010-52262760
传真	010-52262762
签字资产评估师	赵继平、王新华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华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股票交易机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绿色、节能、高效电源研发和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有大功率软开关电源、PWM 交流调压器、PWM 直流前置电源、全固态中频、高频感应电源及智能化晶闸管交流调压器。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工业加热、热处理等自动控温系统，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的加热熔炼电源。

公司自行研发的 IGBT 中频感应熔炼电源、太阳能光伏电池单晶炉开关电源、热交换法蓝宝石单晶炉、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磁性材料直流可逆充磁电源、单晶炉磁场电源、PWM 交流调压电源、高精度碳化硅（sic）晶体炉电源等十几个产品被认定为省高新技术产品。

(二) 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有：(1) PWM 交流调压器系列，包括单、三相 PWM 交流控制器，单、三相 PWM 交流调压器；(2) 数字化交流调压器系列，包括数字化单、三相交流控制器调压器，数字化高功率因数单、三相调压器、磁性材料直流可逆充磁电源；(3) 晶体生长类电源系列，包括太阳能硅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蓝宝石（AL₂O₃）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单晶炉磁场电源、单晶生长炉感应加热电源、多晶铸锭炉 PWM 交流调压电源；(4) IGBT 逆变中高频感应加热电源系列，包括 IGBT 逆变中高频感应加热电源系列，包括中（高）频感应熔炼电源、高频透热、淬火电源、中高频感应加热烧结电源。

1、PWM 交流调压器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性能及用途
------	------	---------

PWM 交流控制器		<p>1、PWM 交流控制器具有恒压、恒流、恒功率闭环控制和多种给定制控信号选择的优点，是替代晶闸管控制器的理想新一代绿色电源。</p> <p>2、适用于电阻性负载、电感性负载、变压器一次侧等，可广泛应用于工业各领域的电压、电流以及功率的连续调节。</p>
PWM 交流调压器		<p>1、PWM 交流调压器根据实际负载功率和电压的要求，通过改变负载匹配变压器的功率和变比实现负载的功率和电压的匹配。</p> <p>2、可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加热、热处理等自动控温系统的正弦波电压幅值的连续调节控制。</p>

2、数字化交流调压器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性能及用途
数字化 功率控制器		<p>1、数字化功率控制器具有开环或多种闭环控制形式、多种给定控制信号选择，适用于阻性负载、感性负载、变压器一次侧等。</p> <p>2、可广泛应用于工业各领域的电压、电流及功率的连续调节。</p>

数字化调压器		<p>1、数字化调压器根据实际负载功率和电压的要求，通过改变负载匹配变压器的功率和变比实现负载功率和电压的匹配。</p> <p>2、可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加热、热处理等自动控温系统的单相或三相交流功率的连续调节控制。</p>
高功率因数调压器		<p>1、采用两组或两组以上输出电压波形叠加技术后可实现输出电压幅值为非正弦波的完整波形，根据实际负载的功率需求曲线，既满足快速升温时的高功率，又能满足恒温时的低功率，合理的匹配负载电压的分档，从而有效地提高功率因数和降低电流谐波。</p> <p>2、可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加热、热处理等自动控温系统的单相或三相交流功率的连续调节控制。</p>

3、晶体生长类电源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性能及用途
太阳能硅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		<p>1、太阳能硅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是采用 DSP 和 CPLD 作为控制核心，IGBT 作为功率逆变器件，高频超微晶变压器为负载匹配变压器，快速二极管全波整流，通过相控调节方式，实现输出功率连续可调的直流调压控制电源。</p> <p>2、该产品是替代晶闸管桥式整流和双反星形整流电源的理想新一代电源。</p>

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		<p>1、蓝宝石 (Al_2O_3) 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是专为采用提拉泡生法生长蓝宝石单晶炉而设计的直流开关电源。</p> <p>2、它以 DSP 和 CPLD 作为控制核心，IGBT 作为功率逆变器件，高频超微晶变压器为负载匹配变压器，肖特基二极管全波整流，通过相控调节方式，实现输出功率连续可调的直流调压控制电源。</p>
单晶炉磁场电源		<p>1、单晶炉磁场电源是专为工业级半导体硅单晶炉磁场用而设计的直流斩波电源，它采用三相桥式整流供电，IGBT 功率器件斩波输出，通过 PWM 控制方式实现直流电压连续可调。</p> <p>2、整个工作过程采用高精度电流闭环控制，多种给定信号选择功能和输出直流电压、电流、功率的隔离变换输出，方便 PLC、上位机远程监控。</p>
单晶生长炉感应加热电源		<p>1、单晶生长炉感应加热电源系列具有使用操作方便、锁相频率范围大、对不同的感应圈适应能力强。</p> <p>2、可广泛应用于气相沉积法的单晶生长炉感应加热，例如 SiC 单晶生长炉。</p>

多晶铸锭炉 PWM 交流调压电源		<p>1、多晶铸锭炉 PWM 交流调压电源是专为太阳能硅多晶铸锭炉而设计的三相 PWM 交流调压电源，采用高精度功率闭环控制，通过三相 PWM 交流控制器在负载匹配变压器一次侧调压，实现负载匹配变压器二次侧输出电压幅值可调节，电压波形为正弦波的三相交流调压控制器。</p> <p>2、该产品是替代三相晶闸管调压器理想新一代绿色电源。</p>
---------------------	---	--

4、IGBT 逆变中高频感应加热电源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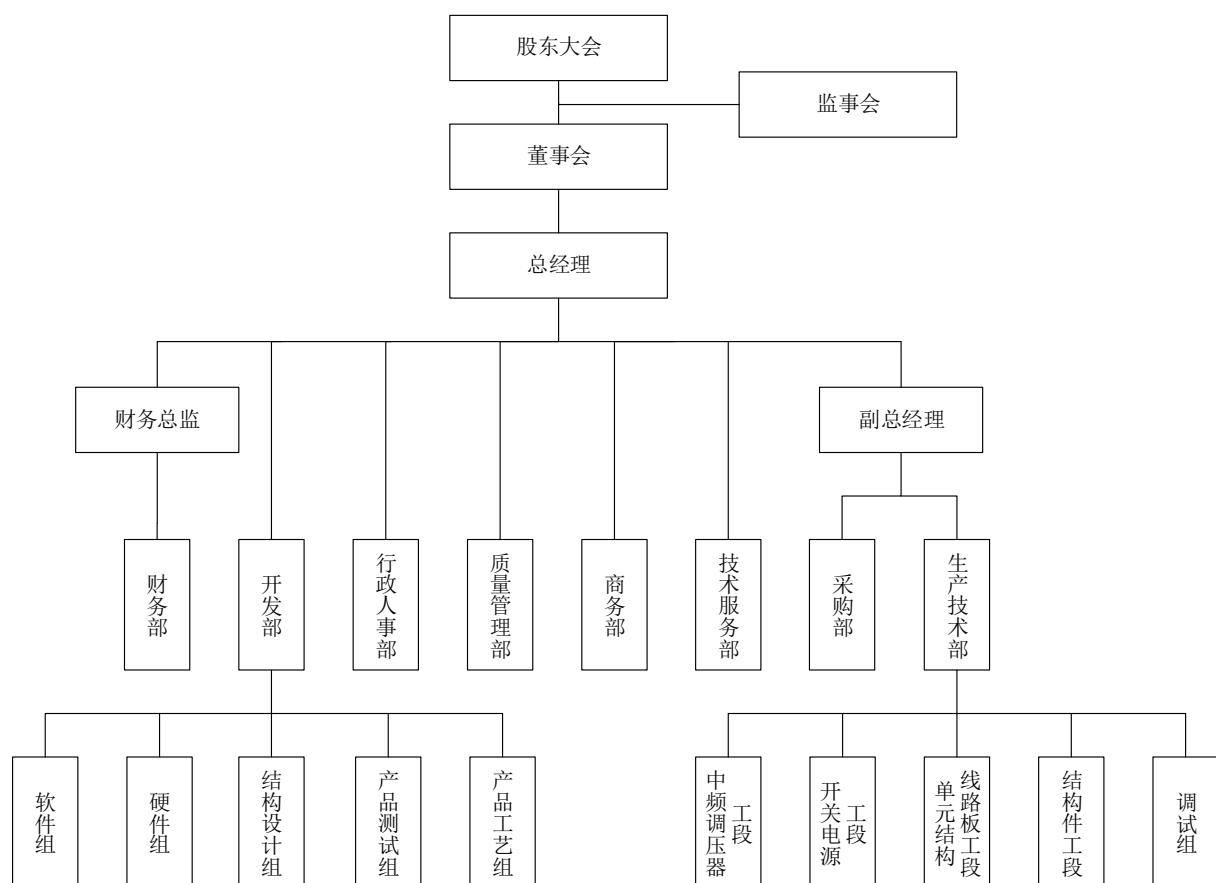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性能及用途
中（高）频熔炼电源		<p>1、IGBT 逆变中（高）频感应熔炼电源系列是采用三相桥式整流供电、IGBT 功率器件全桥逆变、超微晶合金材料的负载匹配中频变压器，以 LC 串联谐振工作方式，实现了中频输出功率可调的中频感应熔炼电源。</p> <p>2、产品可广泛应用于真空或非真空金属熔炼、磁悬浮熔炼。</p>
高频透热淬火电源		<p>1、IGBT 逆变高频透热、淬火电源系列是采用三相桥式整流供电、IGBT 功率器件全桥逆变、超微晶合金材料或高性能铁氧体材料作为负载匹配中频变压器，以 LC 串联谐振工作方式，实现了中频输出功率可调的中频感应加热电源。</p> <p>2、可广泛应用于铜、铁等金属材料的锻造、透热、淬火或金属线材的在线热处理。</p>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 组织结构

1、公司组织结构



2、公司各部门主要职责

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等公司章程规定的内容。

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会；执行股东会决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决定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等。

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经理等管理人员有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行为；负责检查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和查阅帐簿及其他会计资料等。

总经理：组织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全面负责、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行政和业务活动；拟订和组织实施公司全局业务发展规划、年度经营计划，负责完成责任目标和年度计划等。

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负责分管的采购部、生技部等部门的工作指导与监督检查，保证公司人、财、物的正常运转。

行政人事部：负责公司厂区消防、安全保卫、员工食堂、办公用品管理、车辆调度，项目申报与行政外联与来客接待等事宜，为公司正常运转营造一个安全舒适的内、外部环境。负责公司人员规划、招聘、培训、激励、福利保险、员工关系等各项工作。

财务部：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财务管理，组织拟订公司的年度利润计划、资金使用计划和费用预算计划，控制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审核、监督公司资金运用及收支平衡，对公司出现的财务异常波动情况，须随时向总经理、董事长汇报，并提出正确及时的解决方案，配合公司做好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司正常运营所需资金、物料的及时提供。

商务部：负责按公司销售计划任务，完成产品的销售与回款工作。不断开发新客户，保持公司销售工作持续增长。反馈市场动态和用户对产品的需求信息，协助研发部新品开发。

采购部：负责公司各种生产物料的采购，不断开发和优化合格供应商，建立反应高效的供应链管理体系，保证公司正常运营所需的各类物资的供应。

生产技术部：负责公司定型产品的产品升级设计、试制等；负责保质保量完成公司的生产任务，并定期检查保养各类生产设备，保证生产的正常运转。

研发部：根据市场需求，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指导商务部进行差异化市场营销，并配合商务部完成老客户维护与新客户开发。

质量管理部：负责对公司原料、在制品、成品进行品质控制，建立质量可追溯制度，并协调各部门切实执行。对检验过程中发现的各类问题要及时通报相关责任人与责任部门，并跟踪整改结果。

技术服务部：负责公司产品出厂后的安装、调试工作，并指导客户正确使用、维护

及保养设备。对客户寄来的产品进行维修，并做好维修品的管理工作。负责客户维护、回访，并受理客户投诉。

（二）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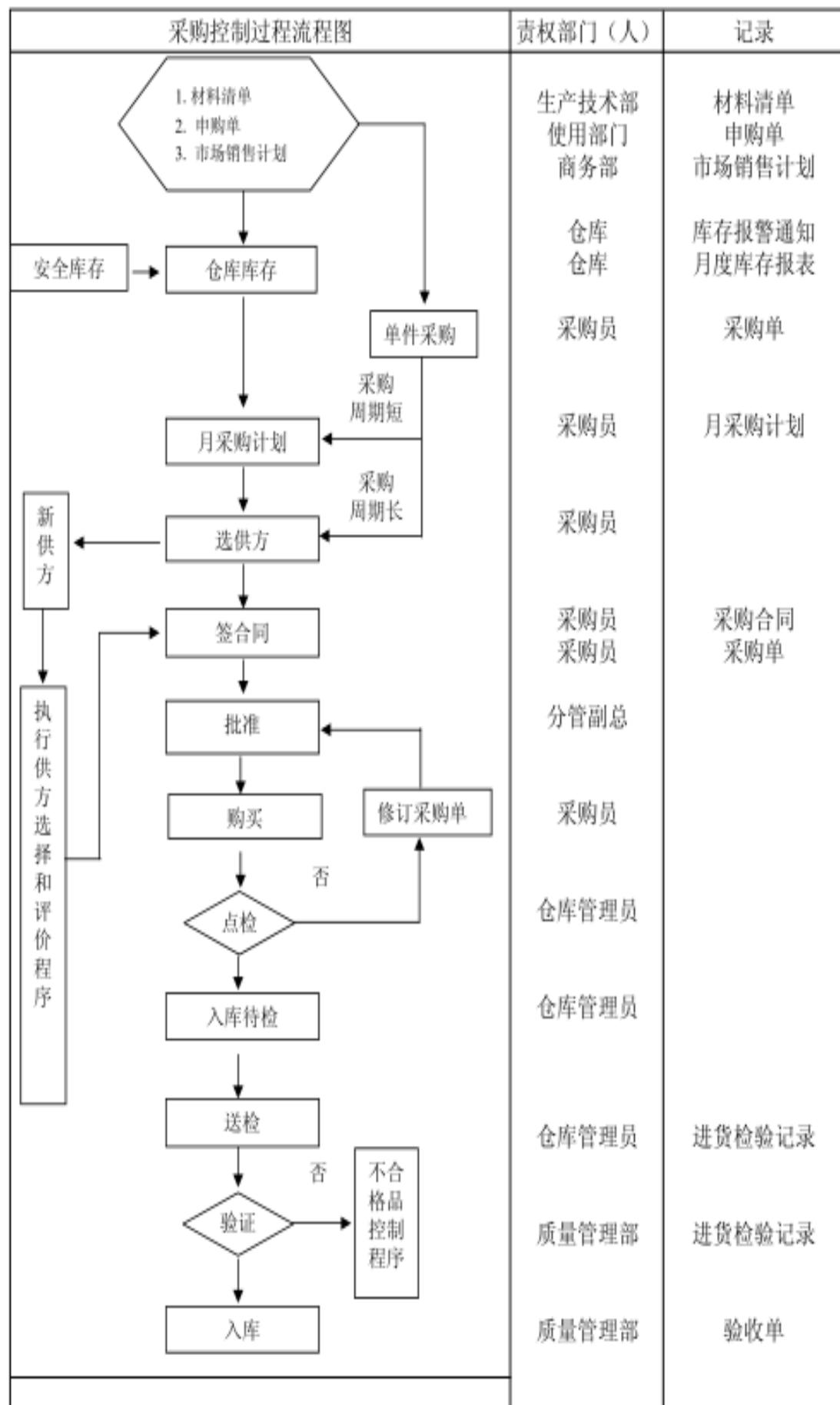
1、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及研发流程

（1）采购流程及管理

公司物资采购工作由采购部主导完成，公司原材料等物资采购过程中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 ①商务部制定月度销售计划、产品制造计划。
- ②生产技术部编制《采购物资技术标准》、《采购物资分类明细表》、《材料清单》，以及常用物料的《物料最低最高库存规定表》。
- ③采购部经理批准《月采购计划》、《采购单》、《申购单》，采购部完成供应商的优化选择，确定供应商并下达采购订单。
- ④质量管理部负责对采购物资进行进货检验和验证，并办理送检手续。
- ⑤仓库提供月度库存情况表，负责将发料和入库过程中出现的低于最低库存或高于最高库存的情况及时反映给采购员。

公司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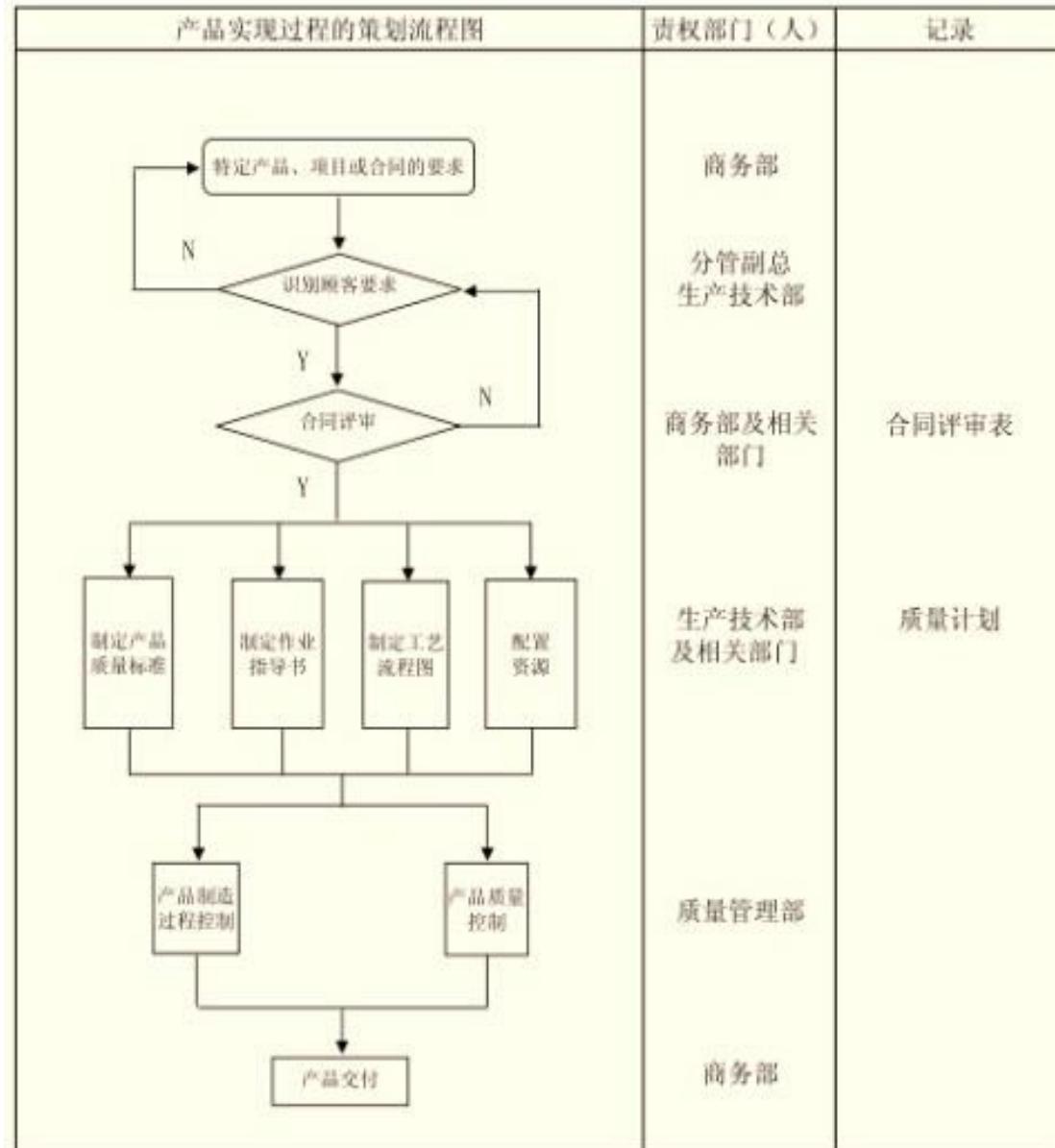


(2) 生产流程及管理

公司产品生产由生产技术部主导完成，生产过程中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 ①商务部依据客户的需求，向生产技术部下达《产品制造计划单》。
- ②公司生产技术部根据《商务部产品制造计划单》，填写《材料清单》或《配套明细表》。采购部根据《材料清单》或《配套明细表》完成原材料的采购，生产部组织生产。
- ③产品生产完毕后，由质管部对产品质量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由仓库办理入库。

公司产品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3) 研发流程

公司新品研发工作由研发部主导完成，公司新品研发过程中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①商务部根据市场调研分析、新产品合同或技术协议、技术革新需要等信息，提出研发建议，并联合研发部制作《项目建议书》。

②副总经理、总经理审核审批《项目建议书》，审批通过后，副总经理下达《设计开发任务书》，交由研发部组织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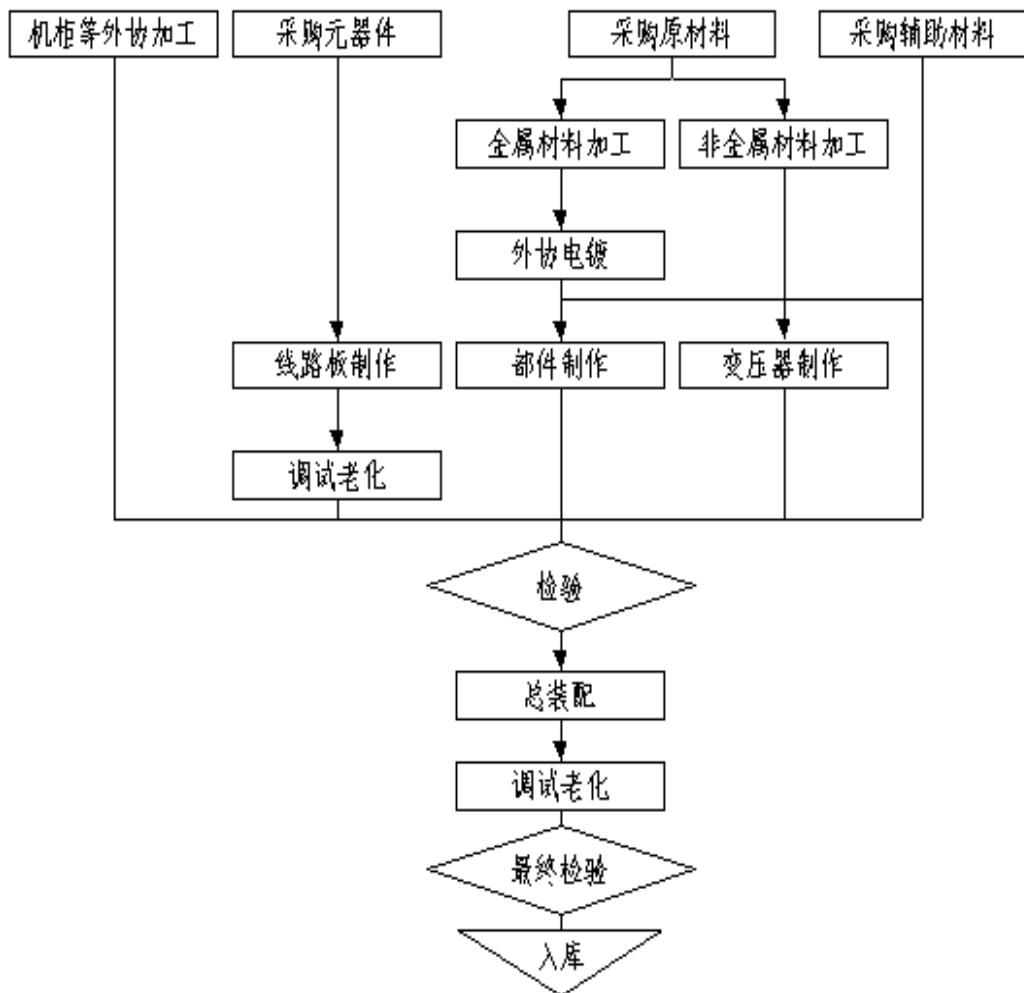
③研发部确定项目负责人，讨论设计开发方案，制作《设计开发方案》，报副总经理、总经理审核审批，审批通过后，研发部落实新品研发工作。

公司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设计和（或）开发控制流程图		责权部门（人）	记录
<pre> graph TD A[客户订货] --> B[市场调研或分析] B --> C[技术革新的需要] C --> D{项目审批} D -- N --> E[项目取消] D -- Y --> F[下达设计开发任务] F --> G[制定设计开发方案和设计开发计划] G --> H[审批] H --> I[设计开发输入] I --> J[设计开发输出(初稿)] J --> K[对输出(初稿)审批] K --> L[设计开发的评审] L -- 适当当时 --> M[设计开发的验证] M --> N[设计开发的确认] N --> O[设计开发正稿] O --> P[文件归档] </pre> <p>The flowchart details the design and development control process. It starts with three initial triggers: ① Customer Order, ② Market Research or Analysis, and ③ Technical Innovation Needs. These lead to a Project Approval decision diamond. If 'N' (No), the project is canceled. If 'Y' (Yes), it proceeds to task assignment, followed by scheme and plan formulation, then review, and finally input collection. This leads to the initial design output. The output is then reviewed by the responsible manager and technical department before being submitted for review. At an appropriate time, it undergoes validation and confirmation. Finally, the original design is produced and filed.</p>			

2、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公司产品工艺流程可分为机柜加工、线路板制作、变压器制作等几个主要条线，以上半成品加工完成并检验合格后进行产品的总装配，然后进一步调试老化，最终检验合格后入库。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

1、IGBT 逆变中（高）频感应加热电源使用的主要技术

(1) 桥式整流回路采用软启动技术，既减少了电源对电网的启动冲击，又提高了功率因数，减小了谐波污染。

(2) IGBT 逆变回路采用零电流、零电压导通和关断技术，实现了逆变回路的全程软开关状态，降低了 IGBT 的开关损耗和对外界的电磁干扰，提高了设备可靠性和效率。

(3) IGBT 逆变回路采用中（高）频逆变电源防放电母线结构，有效的减小母线等效电感，减小了 IGBT 的开关的振铃，降低了开关损耗，同时也降低了电磁干扰。

(4) LC 谐振回路采用干式低损耗的薄膜电容，电容损耗以水冷电容的千分之三降低到万分之二，提高了电源效率。

(5) 采用专利技术的中（高）频变压器，实现了体积小、维护方便、损耗低等特点。

2、晶体生长类开关电源使用的主要技术

(1) 控制回路采用高精度的 DSP 信号处理器和高精度的 AD 转换器来实现恒压或恒流或恒功率闭环控制，系统分辨率高于万分之一，以满足晶体生长类电源对控温的高精度要求，并可实现与上位机通讯或自动控制功能。

(2) 主回路的桥式整流回路采用软启动技术，减少对电网的启动冲击，提高功率因数。IGBT 逆变回路采用零电流准谐振方式（PWM ZCS），提高了开关电源的工作频率，电源的效率和可靠性，降低了开关损耗和电磁干扰。

(3) 采用晶体生长炉电源用水循环装置专利技术，解决了晶体生长炉长时间工作，水路易堵塞，难维护的问题。

(4) 采用专利技术的高频变压器，工作频率大于 20KHZ，降低噪音干扰；低损耗的超微晶铁芯，降低了损耗；模具化外壳减小了体积，实现批量生产，并提高设备的一致性。

3、数字化调压器使用的主要技术

(1) 控制回路采用单片机和 CPLD 全数字化控制技术，实现移相调压或整周波调功控制功能，满足阻性负载、感性负载、变压器一次侧等负载的恒流、恒压，周期控制的高精度要求。

(2) 多台调功器周期控制时采用功率分配控制技术，在满足用户工艺要求的条件下，合理分配多台调功器的导通控制周期，最大限度的保证三相电网的在线平衡，有效避免同时启动或同时停止，减少对电网的冲击，充分利用电变压器额定容量并提高变压器的使用寿命。

4、PWM 交流调压器使用的主要技术

(1) PWM 交流调压器控制回路采用 DSP 和 CPLD 全数字化控制技术，实现以 IGBT

作功率控制器件，把工频交流电压通过 PWM 控制方式斩波调压后再经 LC 波形拟合，实现输出工频电压幅值（0-100%）可调的正弦波交流调压控制功能。由于输出的电压、电流波形和工作频率与电网一致的正弦波，所以电源功率因数高于 0.98，电源转化效率高于 0.98 无谐波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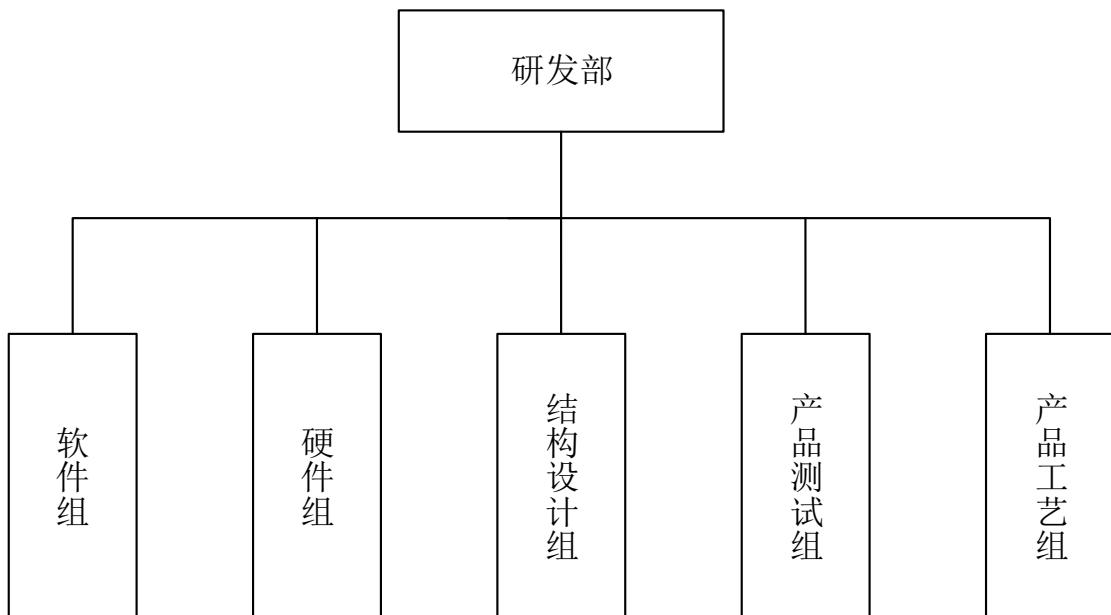
(2) 采用高精度的 AD 转换器技术，可实现与上位机和通讯及远控自动控制功能，系统分辨率高，满足各种阻性、感性负载的高精度控制要求，是取代移相调压器和调功器的新一代绿色电源。

(3) 电源采用软启动和软关断技术，减少对电网冲击。

(二) 公司研发部门设置情况

1、公司研发部门设置

公司研发部门设置如下图所示：



2、公司各研发部门的主要职责：

公司研发部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软件组	新产品软件开发
2	硬件组	新产品硬件开发
3	结构设计组	新产品结构设计与开发
3	产品测试组	新产品功能、可靠性等测试与分析
4	产品工艺组	新产品工艺、流程等完善

3、公司研发成果

(1) 高新技术产品情况

公司自行研发的 IGBT 中频感应熔炼电源、太阳能光伏电池单晶炉开关电源、热交换法蓝宝石单晶炉、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磁性材料直流可逆充磁电源、单晶炉磁场电源、PWM 交流调压电源、高精度碳化硅（sci）晶体炉电源等十几个产品被认定为省高新技术产品。

(2) 专利技术等

公司研发成果还主要体现在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各项主要技术和申请的专利情况。公司的主要技术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 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各项发明专利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之“2、专利技术”。

(三)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共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 权人	权证号	座落地	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抵押 状况
1	东方四通	张国用(2010)第0670205号	杨舍镇南庄村	33112	出让	2056-3-14	是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现有的“张国用(2010)第0670205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上对应的建筑中，尚有约 900 平方的简易建筑未取得产证：钳工车间(砖混结构、面积约 500 平米)、木工车间(简易棚，面积约 400 平方)。

根据公司的说明，前述建筑物因未事先履行报建手续，因此无法办理产证。该部分房产非核心生产场地，即使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拆除，公司可以通过优化生产布局，利用现有取得产证的经营场所解决，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该等建筑占地面积在公司总厂房建筑面积(10786.02 平米)中所占比例不大(约为 8.34%)，账面净值较小。并且，公司全体股东承诺，若因上述违章建筑导致公司被有权机关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全体股东将依照处罚或损失发生之时各股东所持的股份比例向公司进行全额补偿。前述违章建筑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对此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专利技术

(1)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 (专利号)	名称	专利权人	申请日	专利类别	专利权期限
1	ZL201110403 709.2	中高频变压器的多根导线并绕的输入绕组均流方法	东方四通	2011-12-8	发明专利	20 年
2	ZL201110381 629.1	中高频逆变电源防放电母线结构	东方四通	2011-11-28	发明专利	20 年
3	201110381683 .6	发热元件的冷却装置	东方四通	2011-11-28	发明专利	20 年
4	201110381655 .4	大功率开关电源低压大电流开关变压器串并联结构	东方四通	2011-11-28	发明专利	20 年
5	ZL201520006 327.X	大功率开关电源输出滤波装置	东方四通	2015-1-6	实用新型	10 年
6	ZL201520006 525.6	水冷大功率中高频电源用变压器	东方四通	2015-1-6	实用新型	10 年
7	ZL201520006 376.3	晶体生长炉电源用水循环装置	东方四通	2015-1-6	实用新型	10 年
8	ZL201120478 082.2	深孔中安装零件时用工装	东方四通	2011-11-28	实用新型	10 年
9	ZL201120478 084.1	螺旋管的加工装置	东方四通	2011-11-28	实用新型	10 年
10	ZL201120341 750.7	数字化功率控制器中的移相触发电路	东方四通	2011-9-14	实用新型	10 年
11	ZL200820182 165.5	大功率中频变压器中初级线圈的绕制结构	东方有限	2008-12-9	实用新型	10 年
12	ZL200820182 166.X	大功率开关电源用高频变压器	东方有限	2008-12-9	实用新型	10 年
13	ZL200820182 167.4	大功率中频变压器	东方有限	2008-12-9	实用新型	10 年

(2) 通过独占许可方式获得的专利使用权如下：

序号	申请号 (专利号)	名称	专利权人	许可期间	专利类别	许可方式
1	ZL200810195 517.5	三相数字式分时平衡大功率交流焊接电源	江南大学	2011-4-1 至 2016-4-1	发明专利	独占许可

3、商标权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本公司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证号	商标标示	核定商品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取得日期
1	7525535	东方四通	第 11 类	2011-3-14 至 2021-3-13	注册	2011-3-14
2	4043779	EASTONE	第 9 类	2007-2-7 至 2017-2-6	受让	2007-2-7

3	4043790	EASTONE	第 11 类	2006-6-7 至 2016-6-6	受让	2006-6-7
4	3260754	Enct ST	第 9 类	2013-9-28 至 2023-9-27	受让	2003-9-28
5	3260756	(X)	第 9 类	2013-9-28 至 2023-9-27	受让	2003-9-28
6	1602380	三恋 SanLuan	第 9 类	2011-7-14 至 2021-7-13	受让	2001-7-14
7	1304605	星·爱	第 11 类	2009-8-14 至 2019-8-13	受让	1999-8-14

4、业务许可、资质、认证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拥有的许可、资质、认证情况如下：

资质/证书证明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颁发日期	有效期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20582000041912	2013-9-3	--
组织机构代码证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术监督局	73010852-3	2012-8-20	2016-8-1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GF201232000073	2012-5-21	三年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EC20140311	May-14	两年
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江苏省经信委 江苏省中小企业局	201105014	Jan-11	两年
江苏省著名商标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3-0538	2013-12-31	三年
苏州市知名商标	苏州市人民政府	2012228	2013-1-17	三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ntertek	0312044	2014-4-17	3 年
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张家港市人民政府	20060177	2012-4-28	--
江苏省企业产品执行标准证书	张家港质量技术监督局	320582730108523	2015-3-12	--
国家火炬计划证书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	Aug-11	--
2013 年度科技进步奖	张家港市人民政府	--	Jan-13	--
江苏省质量信用 A 级企业	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	2013-9-3	--

(四)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房产

经核查，公司拥有的房产如下：

序号	编号	所有权人	建筑面积/平方米
1	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211302 号	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4.95

2	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211303 号	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0.65
---	----------------------	----------------	---------

2、用于研发生产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用于研发生产的主要固定资产（价值 5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使用部门	原值	用途
1	磁控溅射镀膜系统	研发部	84.62	人机界面自动控制
2	控制柜	研发部	66.56	电源控制
3	数控转塔冲床	生产技术部	62.39	板材冲孔
4	晶体分析器	研发部	21.37	研究物质内部微观结构
5	晶体分析器	研发部	15.38	研究物质内部微观结构
6	数控铣床	生产技术部	14.36	加工零件
7	叉车	生产技术部	9.10	产品、物料搬运与堆垛
8	立式钻床	生产技术部	8.21	零件钻孔
9	折弯机	生产技术部	7.69	板材折弯、成型
10	数控立式钻床	生产技术部	7.09	零件钻孔
11	电能质量分析仪	研发部	5.73	电能质量指标实时测量与分析
12	合力牌叉车	采购部	5.73	产品、物料搬运与堆垛
13	剪板机	生产技术部	5.56	板材剪切
14	液压闸式剪板机	生产技术部	5.38	板材剪切
15	叉车	生产技术部	5.13	产品、物料搬运与堆垛

（五）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职工总数为 186 人，公司员工情况如下：

（1）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员工的专业结构

专业	人数	比例
研发人员	29	15.6%
生产技术人员	117	62.9%
销售人员	13	7.0%
管理及行政人员	27	14.5%
合计	186	100.0%

（2）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78	41.9%
30—40 岁	56	30.1%
40—50 岁	29	15.6%
50 岁以上	23	12.4%
合计	186	100.0%

(3)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员工受教育程度

专业	人数	比例
本科以上	29	15.6%
大专	44	23.7%
大专以下	113	60.7%
合计	186	1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虞大力：197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汉族。1995 年至 2001 年任张家港市四通电子设备厂销售副总经理；2001 至 2008 年 12 月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工作成果：参与研发的“IGBT 逆变中频感应加热电源”于 2001 年被列为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并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产品。2003 年开展“车用高强度气体放电前照灯电子镇流器”的研发，该项目于 2005 年分别获得省高新技术产品、省火炬计划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同时被列为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2008 年主持研发的“太阳能光伏电池单晶炉开关电源”荣获张家港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同时此产品于 2010 年被列为国家科技型创新基金项目，并认定为省及市高新技术产品，于 2011 年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由其参与设计研发的“大功率高精度开关电源”于 2015 年获得张家港科技进步 2 等奖。

其主持设计的“高效中频变压器技术”于 2001 年取得实用型专利证书；其主持设计的“数字化功率控制器中的移相触发电路”于 2012 年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刘扬：197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汉族。1995 年至 1998 年担任张家港市四通电子设备厂技术开发工作；1998 年至 2001 年任张家港市四通电子设备厂技术科科长；2001 至 2008 年 12 月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工作成果：由其主持研发的“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磁性材料直流可逆充磁电源、单晶炉磁场电源”3项产品于2011年被认定为省及市高新技术产品。“热交换法蓝宝石单晶炉、高精度碳化硅（sic）晶体炉电源”2项产品于2012年被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产品。“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于2012年荣获张家港市科学技术进步奖。由其参与研发的“高精度镀膜电源”于2014年被列入江苏省科技支撑计划。由其主持研发的“大功率高精度开关电源”于2015年获得张家港科技进步2等奖。

其主持设计的大功率开关电源用高频变压器、大功率中频变压器中初级线圈的绕制结构、大功率中频变压器于2009年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中高频逆变电源防放电母线结构、中高频变压器的多根导线并绕的输入绕组均流方法、大功率开关电源低压大电流开关变压器串并联结构于2012年取得发明专利证书；水冷大功率中高频电源用变压器技术于2015年取得实用型专利证书，晶体生长炉电源用水循环装置于2015年取得实用型专利证书。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的销售情况

1、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885.68	96.86	8,940.74	98.15	5,349.56	95.60
其他业务收入	320.57	3.14	168.11	1.85	246.24	4.40
合计	10,206.25	100.00	9,108.85	100.00	5,595.80	100.00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开关电源	7,376.21	72.27	4,432.63	48.66	669.75	11.97
控制器	224.91	2.20	327.18	3.59	319.00	5.70
调压器	1,007.93	9.88	1,855.75	20.37	1,878.56	33.57
中（高）频电源	679.86	6.66	1,208.21	13.26	1,433.39	25.62
其他	917.34	8.99	1,285.08	14.11	1,295.10	23.14

合计	10,206.25	100.00	9,108.85	100.00	5,595.80	100.00
-----------	------------------	---------------	-----------------	---------------	-----------------	---------------

3、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内销	10,179.16	99.73	8,800.10	96.61	5,451.66	97.42
外销	27.09	0.27	308.75	3.39	144.14	2.58
合计	10,206.25	100.00	9,108.85	100.00	5,595.80	100.00

（二）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等客户群体，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2015年1-8月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销售额	占比
1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6.74	35.69%
2	浙江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69.69	27.09%
3	浙江露通机电有限公司	1,221.37	12.40%
4	爱发科中北真空（沈阳）有限公司	705.32	7.16%
5	沈阳广泰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136.62	1.39%
合计		8,249.74	83.73%

2014年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销售额	占比
1	浙江露通机电有限公司	1,747.74	19.78%
2	爱发科中北真空（沈阳）有限公司	1,025.29	11.60%
3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4.10	16.34%
4	浙江昀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11.75	6.92%
5	宁夏盈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69.57	5.31%
合计		5,298.46	59.95%

2013年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销售额	占比
----	----	-----	----

1	爱发科中北真空（沈阳）有限公司	868.89	16.30%
2	上海锐亮晶体技术有限公司	453.97	8.52%
3	沈阳广泰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324.54	6.09%
4	包头天和磁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12.61	5.87%
5	沈阳恒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283.08	5.31%
合计		2,243.09	42.09%

（三）产品原材料情况及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原材料供应情况

（1）公司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5,386.31	89.60	4,711.53	88.79	3,004.43	83.33
直接人工	511.08	8.50	446.26	8.41	318.90	9.21
制造费用	114.21	1.90	148.49	2.80	139.46	4.03
合计	6,011.60	100.00	5,306.27	100.00	3,462.79	100.00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年1-8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表

序号	供应商名称（全称）	采购额（万元）	占比
1	上海金电铜业有限公司	1,664.68	28.77%
2	无锡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650.54	11.24%
3	张家港杰普电气有限公司	364.61	6.30%
4	张家港春辉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290.04	5.01%
5	张家港华宇铝业铸造有限公司	228.81	3.95%
合计		3,198.69	55.27%

2014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表

序号	供应商名称（全称）	采购额（万元）	占比
1	无锡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672.83	15.70%
2	江苏新特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6.85	12.99%

3	上海金电铜业有限公司	313.83	7.32%
4	张家港杰普电气有限公司	241.10	5.63%
5	张家港春辉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217.83	5.08%
合计		2,002.44	46.73%

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表

序号	供应商名称（全称）	采购额（万元）	占比
1	无锡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621.91	23.07%
2	江苏新特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9.30	18.15%
3	张家港新特变科技有限公司	180.80	6.71%
4	上海桦菱电器有限公司	84.34	3.13%
5	张家港杰普电气有限公司	83.89	3.11%
合计		1,460.23	54.18%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能够正常签署，合法有效，并且履行正常。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业务合同情况如下：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及部分销售框架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编号	对方单位	合同内容	标的额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LENS201504023 366B(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电极	1,116.00	2015/4/10	正在履行
2	LENS201504023 366A (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1,209.00	2015/4/9	正在履行
3	LENS201504023 367 (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电极	645.00	2015/4/9	正在履行
4	LTJD201503230 6-1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	3,207.96	2015/3/25	正在履行
5	LTJD20150128	浙江露通机电有限公司	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	779.00	2015/1/28	正在履行
6	LENS201412123 051A(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950.00	2014/12/24	正在履行
7	LENS201412123 051B(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950.00	2014/12/24	正在履行
8	LENS201412123 051C(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950.00	2014/12/24	正在履行
9	LENS201412123 051D(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950.00	2014/12/24	正在履行

10	LENS201410062 798D(CS)	蓝思科技(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950.00	2014/12/11	正在履行
11	LENS201410062 798C(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950.00	2014/12/11	正在履行
12	LENS201410062 798B(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950.00	2014/11/13	正在履行
13	LX-20141113	浙江露通机电有限公司	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	650.00	2014/11/13	正在履行
14	LENS201410062 798A(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950.00	2014/10/24	正在履行
15	2014-10-08	浙江昀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蓝宝石加热器电源	129.80	2014/10/8	正在履行
16	LENS201407302 612(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288.00	2014/8/15	正在履行
17	LENS201405102 292A(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电极	384.00	2014/6/21	正在履行
18	LENS201405102 292B(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海得控制系统	249.60	2014/6/21	正在履行
19	QYCSG2014SB 0023	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锡漕电加热线调功柜	228.00	2014/6/5	履行完毕
20	LENS201404232 211(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电极	384.00	2014/5/11	履行完毕
21	LENS201504212 196(CS)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宝石电源、操作柜、电极	384.00	2014/4/23	履行完毕
22	LX-20140405	浙江露通机电有限公司	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	2,020.00	2014/4/6	履行完毕
23	2014-02-18	浙江昀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蓝宝石加热器电源	200.00	2014/2/18	履行完毕
24	2014-02-18	浙江昀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蓝宝石加热器电源	170.00	2014/2/18	履行完毕
25	20130325A-2	爱发科中北真空(沈阳)有限公司	中频电源	209.40	2013/3/25	履行完毕
26	20130226A-1	爱发科中北真空(沈阳)有限公司	中频电源	131.60	2012/2/26	履行完毕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金额在 25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及部分采购框架协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编号	对方单位	合同内容	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2015-06-007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水冷中频电抗器、水冷进线电抗器、谐波电感	44.00	2015/06/18	正在履行
2	20150523A-1	江苏新特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相变压器、磁调变压器	3,500.00	2015/05/23	正在履行
3	2015-05-004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水冷中频电抗器、水冷进线电抗器、谐波电感	31.67	2015/05/10	正在履行

4	2015-04-020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水冷中频电抗器、水冷进线电抗器、谐波电感、控制变压器	27.60	2015/04/26	正在履行
5	20150425-A	上海金电铜业有限公司	铜制品	343.75	2015/04/25	正在履行
6	2015-04-016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水冷中频电抗器、水冷进线电抗器、谐波电感、控制变压器	29.90	2015/04/19	正在履行
7	2015-04-001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水冷中频电抗器、水冷进线电抗器、谐波电感、控制变压器	44.68	2015/04/01	正在履行
8	2015-02-002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水冷中频电抗器、水冷进线电抗器、谐波电感	36.57	2015/02/05	正在履行
9	20150113-A	上海金电铜业有限公司	铜制品	142.50	2015/01/13	正在履行
10	2015-01-005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水冷中频电抗器、水冷进线电抗器、谐波电感、单相变压器	46.00	2015/01/11	正在履行
11	20141230-A	上海金电铜业有限公司	铜制品	142.50	2014/12/30	履行完毕
12	2014-06-019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变压器	34.82	2014/06/25	履行完毕
13	2014-06-016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变压器	27.70	2014/06/17	履行完毕
14	20140613-A	上海金电铜业有限公司	铜制品	63.80	2014/06/13	履行完毕
15	2014Ts052002	张家港新特变科技有限公司	干式变压器	32.58	2014/05/20	履行完毕
16	2014-04-006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水冷中频电抗器、水冷进线电抗器、谐波电感	35.68	2014/04/26	履行完毕
17	2014-04-003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电抗器、进线电抗器、谐波电抗器	44.60	2014/04/10	履行完毕
18	2013Ts120401 wxb	张家港新特变科技有限公司	干式变压器	26.57	2013/12/04	履行完毕
19	2013-11-010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变压器	42.51	2013/11/14	履行完毕
20	2013Ts102504	张家港新特变科技有限公司	干式变压器	25.20	2013/10/25	履行完毕
21	2013-07-003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变压器	33.55	2013/07/08	履行完毕
22	2013Ts062102	张家港新特变科技有限公司	干式变压器、磁性变压器	166.81	2013/06/21	履行完毕
23	2013062101	张家港新特变	干式变压器	100.00	2013/06/21	履行

		科技有限公司				完毕
24	2013-04-013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变压器	36.81	2013/04/12	履行完毕
25	2013-04-012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变压器	33.31	2013/04/12	履行完毕
26	2013-04-011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变压器	33.35	2013/04/11	履行完毕
27	2013-04-010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变压器	29.44	2013/04/11	履行完毕
28	2013-01-001	无锡市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变压器	64.95	2013/01/04	履行完毕

3、重大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中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金额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387520A3201400279 224	最高额抵押合同	1,966.51	2014/06/12-2017/06/11	正在履行
2	21506LN156317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500.00	2015/06/29-2016/06/25	正在履行

（五）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及质量标准情况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2010年9月）等文件，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6类行业为重污染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C40）；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属于（C4011）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综上，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16类重污染行业的范畴，因此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环境保护

(1) 建设项目环评及“三同时”情况

①电子节能灯制造项目

2001 年 7 月 18 日，星馨照明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试行) 申报“电光源及灯用电器附件制造”项目，项目规模电子节能灯 100 万套。

2001 年 7 月 23 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认定该项目为无污染项目，同意建设。

②中频电源及 HID 电子镇流器项目

2008 年 8 月 11 日，东方有限填写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工业类) 申报“机电设备、照明电器、电力产品、电子产品制造项目”，项目规模为“中频电源：500 台；HID 电子镇流器 2 万套”。

2008 年 8 月 13 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认定该项目无工业“三废”外排，同意张家港市东方四通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

③电力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2015 年 8 月 13 日，张家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张发改许备(2015)609 号《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同意公司“电力产品（组装）生产项目”备案。

2015 年 9 月，江苏盛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受公司委托编制“电力产品（组装）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年产开关电源 3000 台，调压器 5000 台，功率控制器 5000 台，控制柜 100 套，充磁电源 500 台。该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2015 年 10 月 21 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同意该项目建设。2015 年 10 月 28 日，张家港市杨舍镇环境保护局同意该项目建设。目前，该项目正在试生产过程中。根据公司的说明，预计在 2016 年 1 月完成环保竣工验收，取得竣工验收不存在障碍。

综上，公司不存在环保违法和受处罚的情况，不存在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未办理或未办理完成等等环保违法情形，公司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3、安全生产评价

(1) 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以及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合规函。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开关电源、中高频电源、调压器等电力/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不属于需实施安全生产许可的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

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

公司建立了安全管理制度，对消防设施器材管理、设备管理操作安全、车间安全、仓库安全等做了具体规定，明确了行政人事部、仓库、车间等部门在安全生产方面的职责。

（3）公司报告期以及期后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

根据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综上，公司无需取得的安全生产许可。日常业务环节采取了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4、产品质量标准

公司现已取得《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为，调压器、逆变电源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有效期自 2014 年 4 月 17 日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

根据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东方四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未发现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综上，公司在质量技术标准方面合法合规。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绿色、节能、高效电源研发和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是开关电源、中高频电源、调压器等电力/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

公司在晶体生长类电源、中高频感应电源、调压器领域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术积累，具有独立研发、生产的技术储备。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具备较强的开发能力，能够根据客户需要和行业发展进行新品开发和产品升级。公司拥有开展研发、生产、销售、管理工作的固定资产设备和专业人才。

公司产品均为自主研发、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分为 4 大类：PWM 交流调压器系列、数字化交流调压器系列、晶体生长类电源系列、IGBT 逆变中高频感应加热电源系列。

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工业各领域的电压、电流以及功率的连续调节；作为生长蓝宝石单晶炉的直流开关电源；作为工业级半导体单晶炉磁场的直流斩波电源；广泛应用

于真空或非真空金属熔炼、磁悬浮熔炼；广泛应用于铜、铁等金属材料的锻造、透热、淬火或金属线材的在线热处理。

公司产品销售方式为直销，公司下游客户分布在光伏（单晶硅、多晶硅）行业、蓝宝石制造加工行业、真空熔炼行业等。公司客户中比较有代表性的包括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爱发科中北真空（沈阳）有限公司等。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产品较高的技术含量和性能，产品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下的仪表仪器制造业(C40)下的通用仪器仪表制造(C401)下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C4011)。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下的仪器仪表制造业(C40)。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中对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行业的描述如下：指用于连续或断续生产过程中，测量和控制生产制造过程的温度、压力、流量、物位等变量或者物体位置、倾斜、旋转等参数的工业用计算机控制系统、检测仪表、执行机构和装置的制造。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仪器仪表制造业(C40)通用仪器仪表制造(C401)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C4011)；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12)资本品(1210)之机械制造(121015)之工业机械(12101511)。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系及产业政策

(1) 行业监管体系

公司所处行业的监管机构包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协调行业发展的行业协会包括中国自动化学会、中国电源学会、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力电子专业委员会等。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近年来，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行业的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	------	------

1	《中国制造 2025》	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突破新型传感器、智能测量仪表、工业控制系统、伺服电机及驱动器和减速器等智能核心装置，推进工程化和产业化。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	鼓励逆变控制系统、各类晶体硅和薄膜太阳能光伏电池生产设备的研发和生产。
3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重点领域指南（2010 年度)》(征求意见稿)	鼓励发展“先进制造业”的“工业自动化”，包括：高性能智能化控制器，大型传动装置用高效、节能调速系统，数字化、智能化传感器，现场总线集成的各种软件及硬件产品，智能化工业控制部件和执行机构，自动化测量仪表等。

2、行业发展概况

（1）行业简介

①自动化控制系统概念

自动化控制系统是指可以针对不同工况自动给出对应操作或者可以用输入程序方式控制设备执行不同操作的控制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与传统机械结构结合后，设备可以脱离人工干预真正实现自动化，也可大幅提高设备的精度、效能等。

就细分行业而言，公司主营产品为功率控制系统装置，功率控制装置是指采用电子、微电子技术，通过嵌入式软件、IC 芯片、电子元器件等组成控制单元，结合电力电子器件（晶闸管或 IGBT），以实现对负载的电流、电压、功率、频率的有效调节。

②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

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是一种运用控制理论、仪器仪表、计算机和其它信息技术，对工业生产过程实现检测、控制、优化、调度、管理和决策，达到增加产量、提高质量、降低消耗、确保安全等目的的综合性技术，该行业涉及电力、电子、计算机、人工智能、通讯、机电等诸多领域，具有技术密集、高投入和高效益等显著特征，是典型的高附加值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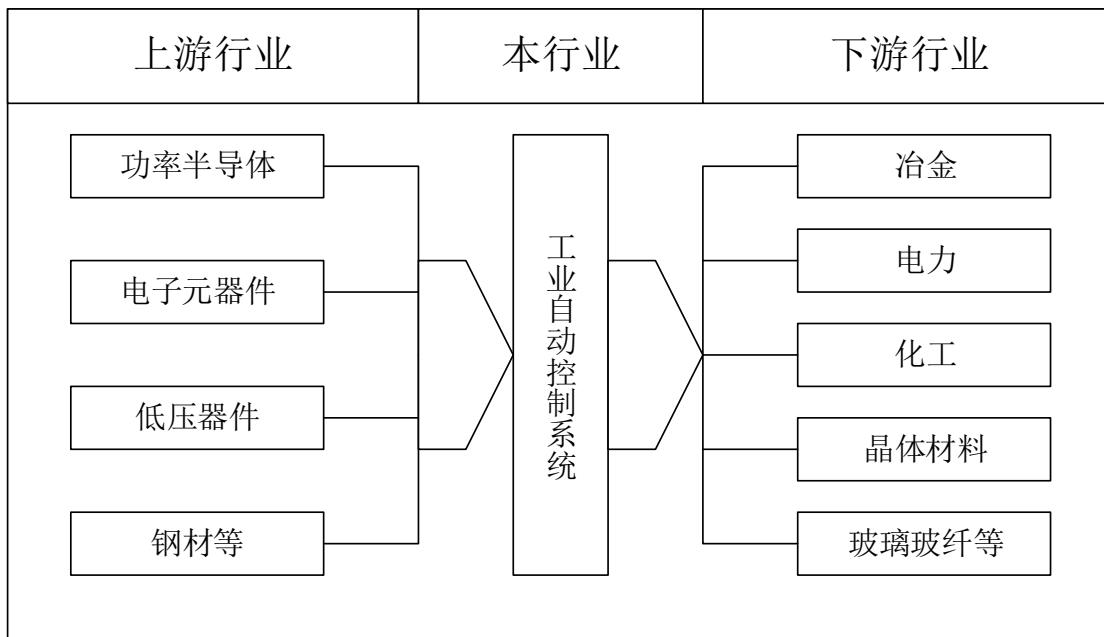
③工业自动控制系统应用

自动化控制系统从上世纪 70 年代开始应用以来，在冶金、电力、石油、化工、轻工等工业过程控制中获得迅猛的发展。新的经济环境下，作为智能装备制造业及物联网应用的支撑技术，自动化控制系统越来越受到政府、产业界的关注。

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已经成为现代制造领域中最重要的技术之一，是工业生产中安全、平稳、优质、高效的基本条件和重要保证，是传统产业优化升级的有效手段。近年来，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在晶体材料、玻璃玻纤等新兴行业得到广泛应用。

（2）行业产业链情况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的上游为功率半导体、电子元器件、低压器件、钢材等，下游行业涉足领域较广，包括冶金、电力、化工、晶体材料、玻璃玻纤等。公司所处行业的上下游情况如下图所示：



3、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政策推动

工业自动化控制行业是政府产业结构中鼓励发展的行业，《中国制造 2025》中指出：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突破新型传感器、智能测量仪表、工业控制系统、伺服电机及驱动器和减速器等智能核心装置，推进工程化和产业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中指出：鼓励发展逆变控制系统、各类晶体硅好薄膜太阳能光伏电池生产设备等的发展。

②新兴产业的快速增长

随着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光伏太阳能等新材料和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蓝宝石、单晶硅、多晶硅、玻璃玻纤等产业崛起并迅速发展。这些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对温度、

电流、电压、功率、频率等要素的控制要求极为严格，精确的功率控制成为产品生产中最为重要环节之一，这为中高端功率控制设备产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③传统行业装备升级

当前，转型升级是经济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冶金、电力、化工等传统产业生产设备的更新换代正大面积展开。这为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行业带巨大的市场空间。

④行业技术水平提高

虽然，整体而言国内的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行业同国际水平相比，仍有一定差距，但随着国内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品牌意识的增强，我国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技术水平得到了长足发展，部分细分领域技术水平已经达到国际领先。目前，国内企业对自主品牌认可度有了较大提升，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产业体系不断优化。

（2）不利因素

①产业投入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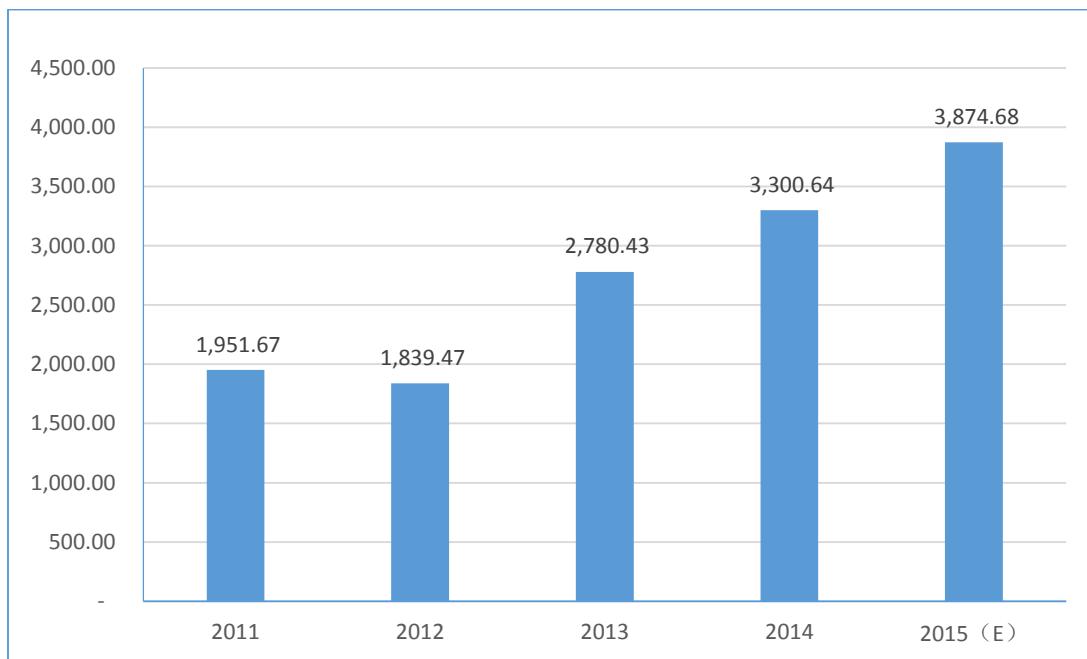
虽然我国的工业自动化控制行业已经取得了一定的发展成绩，但是行业内企业在产品的研发、技术创新、人才培养及引进等方面投入仍不足，大部分企业生产的产品仍是较为简单的控制装置和系统，在工艺流程、研发生产设备等方面与欧美国家存在一定差距。

②行业竞争加剧

近年来，蓝宝石、单晶硅、多晶硅、玻璃玻纤等产业崛起并迅速增长和传统行业的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升级带来较大市场需求。面对广阔的国内市场，国外品牌及国内企业加大了在中高端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领域的投入，市场竞争逐步加剧。

（二）市场规模

我国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在国家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增加的双重利好下发展迅速。根据中证网数据，2011 年市场规模为 1,952 亿元，预计到 2015 年将超过 3,500 亿元。



图：中国工业自动控制行业规模（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 单位：亿元）

（三）基本风险特征

1、产品结构风险

总体而言，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备应用范围很广，在冶金、电力、化工等传统行业和晶体材料、玻璃玻纤等新兴行业均得到应用，并起到重要作用。但是，部分行业内公司主营产品倾向适用于某一行业领域，较为单一的产品结构将不利抵御行业风险。

2、技术风险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研发生产中包含了电子、软件、精密机械等多种技术。当前，高新技术更新换代的频率日益加快，如果行业内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将会面临产品和服务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3、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下游行业的需求，直接决定了行业内公司的整体生存状况。目前，传统行业中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升级和更新换代，以及新兴行业的迅速扩容为行业带来了较好的发展契机，如果未来下游行业因政策变化、产品替代等商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则行业内公司将可能面临市场萎缩等风险。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在行业中竞争地位

(1) 行业大环境

我国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产业相比于国际先进水平仍有差距。国内市场在企业规模、技术水平方面分化严重，规模较大、技术水平较高的企业主要是跨国公司、原国家重点扶持的部委企业及科研院所和少数民营企业，大量中小企业主要从事自动化元器件贸易、简单成套设备的生产。

世界领先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生产商，如西门子、通用电气、艾默生、西屋电气等都已跻身国内市场。这类企业所具有的设计与核心技术优势使其在中高端自动化控制系统装备市场占有较大市场份额。

(2) 细分领域

较长一段时间内，国内的功率控制系统装置主要应用于冶金、陶瓷、平板玻璃制造、机械设备制造等传统行业，产品技术要求相对不高，在精确控制、稳定性、可靠性方面较差。

现阶段，节能环保备受重视，传统产业升级进程加速，新材料、新能源行业中蓝宝石、单晶硅、多晶硅、玻璃玻纤等市场需求迅速增长，国内的中高端功率控制系统装置市场得到有效拉动，新的市场环境对功率控制系统装置的技术要求也大幅提升。

全球知名的德国 AEG 公司、美国 Spang 公司等均已在国内设立工厂，专注于国内的中高端功率控制系统装置市场。同时，国内企业也加大了在该领域的研发投入，并形成一批有竞争力专业化企业，具备了一定的技术实力。

经过多年的行业积累，公司在中高端功率控制系统装置占据了稳定的市场地位，并具备了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尤其在蓝宝石生产过程中的功率控制方面，公司的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等产品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除本公司之外，国内中高端功率控制系统装置行业企业还有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四方三伊电气有限公司、北京京仪椿树整流器有限责任公司等。

①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成立，公司主要从事功率控制系统装置为代表的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多晶硅还原炉电源、氢化炉电源、硅芯炉电源等。

②保定四方三伊电气有限公司

2000 年 4 月成立，公司产品以电力电子产品为主，包括固态高频感应加热设备、固

态超音频/中频感应加热设备、可控硅中频感应加热设备等。

③北京京仪椿树整流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始建于 1960 年 5 月，主营业务为制造、加工整流器、硅元件、电抗器、变压器、配电柜、电器设备及配件，主要产品包括多晶硅还原炉电源、氢化炉电源、单晶炉电源、铸锭炉电源等。

2、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工业自动控制技术是电力电子技术和微电子技术交叉学科，并不断向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方向发展，涉及电力电子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微电子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通讯技术、软件设计等多个专业。进入该行业，一方面要有一定的行业经验，另一方面要有具有较强研发能力的技术人员，这形成了较高的行业壁垒。

(2) 品牌壁垒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是工业设备中核心控制部件之一，对产品生产的成功率等方面起到重要作用，下游客户在选择产品时会对行业内影响力大的品牌优先考虑，尤其是应用于新材料（如蓝宝石）、新能源（单晶硅、多晶硅）等行业的高端功率控制系统装置。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形成自己的品牌影响力。

3、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 公司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行业经验丰富，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依托公司较强的研发能力，2011 年 5 月，公司成立张家港市东方四通电力电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2 年升级为苏州市东方四通电力电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2 年 4 月，同江南大学共同成立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研究生工作站的成立，助力公司专注于电力电子领域的研究开发，为公司的技术创新提供了有力保证。

②产品优势

公司陆续开发了 PWM 交流调压器系列、数字化交流调压器系列、晶体生长类电源系列、IGBT 逆变中高频感应加热电源系列等系列产品，并获得众多奖项。

公司的高效 IGBT 感应加热电源于 2001 年被列为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并被认定为省及市高新技术产品。

太阳能光伏电池单晶炉开关电源于 2010 年被列为国家科技型创新基金项目，并被认定为省及市高新技术产品。

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磁性材料直流可逆充磁电源、单晶炉磁场电源 3 项产品于 2011 年认定为省及市高新技术产品。

热交换法蓝宝石单晶炉、高精度碳化硅（sic）晶体炉电源 2 项产品于 2012 年被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产品。

其中，蓝宝石单晶炉直流开关电源于 2012 年荣获张家港市科学技术进步奖；高精度镀膜电源于 2014 年被列入江苏省科技支撑计划；大功率高精度开关电源于 2015 年获得张家港科技进步 2 等奖。

③品牌及市场优势

公司凭借高性能的产品和专业化的服务逐步形成了稳定的市场地位和较强的行业影响力，公司与蓝思科技（300433）、露笑科技（002617）等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在蓝宝石生产中的功率控制系统装置领域形成了独有的竞争优势。

（2）公司竞争劣势

①产品较为集中

相对而言，公司产品种类较为集中，较为单一的产品结构不利于抵御因下游行业变动导致的行业风险。

②融资渠道单一

相对于上市公司而言，公司的融资渠道单一，这不利于公司未来的产能扩张和转型升级。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未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 1 名，未设监事会，仅设监事 1 名。

2008 年 12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议事规则对“三会”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作了进一步的细化规定，初步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

从 2013 年 1 月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8 次董事会及 7 次监事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决议程序、表决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有限公司成立之初，公司治理不尽完善。2008 年 12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新《公司章程》，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问题都做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公司创立大会依法选举产生了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完备的三会体系。2015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本次会议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业务规则》等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这些制度的制定健全了本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了本公司运营的效率和效果，增强了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股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严格执行已建立的相关制度，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事项的决策履行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同时，切实发挥监事会监督职能，规范公司治理。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和分红权等基本股东权利。

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4年7月7日，张家港市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苏张公（消）行罚决字（2014）第018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在电气车间与钳工车间之间搭建简易棚用作仓库占用防火间距的行为处以罚款5,000.00元。

上述处罚发生后，公司购买了消防设施、不定期开展消防演习、指定专门人员负责消防事务，并进行了相应整改。公司上述违法行为情节轻微，行政处罚数额较小且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因此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对公司持续经营不产生实质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管理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系由东方有限以评估净资产变更设立，东方有限的全部资产均已进入公司，相关专利、商标等已办理更名手续。公司拥有从事经营活动所需的资产，且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公司的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以自有资产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与地税《税务登记证》，且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各高管对企业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管理和财务总体负责。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张家港宝诚电子有限公司

宝诚电子于 2010 年 7 月 16 日由东方四通派生分立而设立，法定代表人为虞三郎，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住所为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杨舍镇南庄村），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金属制品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虞三郎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宝诚电子成立至今尚未开始正常营业，无营业收入，宝诚电子实际控制人虞三郎承诺宝诚电子将不会从事与东方四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盐城市志达化工有限公司

志达化工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24 日，法定代表人为李波，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住所为阜宁澳洋工业园纬一路 3 号，经营范围为 2-氯-5-氯甲基吡啶、2, 3-二氯-5-三氟甲基吡啶、盐酸、次氯酸钠溶液生产；2-氨基-3-氯-5-三氟甲基吡啶盐酸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李 波	2,496.00	62.40
2	虞大力	584.00	14.60
3	郑如恒	400.00	10.00
4	顾 凯	360.00	9.00
5	沈菊芬	160.00	4.00
	合计	4,000.00	100.00

志达化工主要生产 2-氯-5-氯甲基吡啶，2,3-二氯-5-三氟甲基吡啶及各种农药原药及制剂、医药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化工原料中间体、食品/饲料添加剂、医药保健品等各种有机化学品，与公司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况。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

(1)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 (3) 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 (4)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 (5) 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其他主要人员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机制的建立情况

2008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对经营管理中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性文件，规定了具体事项的审批权限及程序，这些规定符合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能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执行情况

1、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2、委托理财

2013年公司持有、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发行人	产品名称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投资金额 (万元)	投资收益(元)

交通银行	日增利 S 款	2013.01.10	2013.04.23	500.00	50,301.37
交通银行	日增利 A 款	2013.03.22	2013.04.02	300.00	1,970.98
交通银行	日增利 35 天	2013.06.27	2013.08.02	300.00	17,835.62
交通银行	日增利 S 款	2013.08.06	2013.08.07	500.00	287.67
交通银行	日增利 S 款	2013.12.05	2013.12.31	500.00	8,328.77
交通银行	日增利 S 款	2013.10.14	2013.12.24	500.00	34,876.71
交通银行	日增利 44 天	2013.12.24	2014.02.07	600.00	44,843.84

2014年东方四通购买、持有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发行人	产品名称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收益(元)
交通银行	日增利 S 款	2014.01.27	2014.04.08	200.00	13,473.97
交通银行	日增利 S 款	2014.01.27	2014.06.03	500.00	63,246.58
交通银行	日增利 S 款	2014.02.20	2014.03.03	500.00	4,068.49

2015 年 1-8 月持有、购买理财产品如下：

产品发行人	产品名称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收益(元)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5.02.05	2015.03.11	1,000.00	38,402.78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5.03.13	2015.04.15	1,000.00	41,777.78
交通银行	日增利提升 90 天	2015.04.21	2015.07.20	1,000.00	125,753.42
交通银行	0191120108 理财	2015.07.29	2015.09.09	1,000.00	36,465.75
广发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15.08.04	2015.11.04	1,000.00	107,123.29
民生银行	FGFA15092A 理财	2015.08.07	2015.09.10	600.00	20,679.45

2012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现金流充裕的情况下，在未来三个月内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同一时期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

2013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现金流充裕的情况下，在未来一年内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同一时期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

201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现金流充裕的情况下，在未来一年内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同一时期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董事会授

权总经理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已经过董事会授权，由总经理具体决定，履行了相应的内部程序。

公司在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是基于公司结算周期的季节性特点，为有效利用账期结束后的短期充裕现金、通过购买银行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提高现金利用效率，并获得合理财务回报。购买与公司风险承受能力、用款周期相匹配的理财产品，对公司现金管理效率、流动性带来了正面影响。

公司投资购买的银行短期理财具有期限短、流动性较强，风险较小的特点。公司将及时关注所投资理财产品收益及赎回情况，公司未来将在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后，继续根据资金使用效率适当投资风险较小的中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以控制资金风险。

3、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向子公司江南科技增资 127.00 万元，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二）控股子公司”之“2、张家港市江南科技有限公司”。

4、关联交易

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

八、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制度。这些规范性文件具体规定了股东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发生交易时应遵循的程序、日常管理、后续风险控制、责任追究、监督检查等内容。从制度层面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的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务/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虞三郎	董事长	2,181,810	27.27
虞大力	董事、总经理	2,181,810	27.27
郁建华	董事	2,909,110	36.37
刘扬	董事、副总经理	727,270	9.09
合计		8,000,000	100.00

除上所述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情况

董事长虞三郎与董事郁建华系夫妻关系，董事、总经理虞大力系虞三郎与郁建华之子。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无亲属关系。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1	虞三郎	董事长	张家港宝诚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2	虞大力	董事、总经理	盐城市志达化工有限公司	14.60%

以上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除上所述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任职	与本公司关系
虞三郎	董事长	东盈电子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江南科技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宝诚电子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虞大力	董事	三峦电子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志达化工	董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专职工作，未在其他企业兼职。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署的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做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如下变化：

（一）公司董事近两年一期变动情况及原因

变动时间	变动依据	变动前人员	变动后人员
2013-6-14	股东会决议	虞三郎、虞大力、刘扬、庞林辉、蒋勇建、许勇、帅跃文	虞三郎、虞大力、刘扬、庞林辉、蒋勇建、许勇
2015-11-03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虞三郎、虞大力、刘扬、庞林辉、蒋勇建、许勇	虞三郎、虞大力、郁建华、刘扬、巫李秀

上述变化均为董事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重新选举董事会成员，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二）公司监事近两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变动时间	变动依据	变动前人员	变动后人员
2015-10-18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郁建华、李海东、钱学锋、周秀芹、关云广	蒋勇建、钱学锋、许勇

上述变化为监事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重新选举监事会成员，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人员变动主要系因任期届满，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发展需要重

新选举、聘任，未导致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报告期内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8 月份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5]006669 号)。

(二) 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子公司情况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①张家港保税区三峦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元)	经营范围
张家港保税区三峦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张家港	贸易	1,500,000.00	电子产品的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张家港保税区三峦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1,778,384.45	100.00	100.00	是	-

②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元)	经营范围
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张家港	工业生产	6,000,000.00	电力电子设备、清洁能源设备研发；电力电子设备制造、加工、销售。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535,528.90	65.00	65.00	是	2,590,317.45

③张家港市江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经营范围
张家港市江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张家港	工业生产	3,000,000.00	电子、电力、机电一体化产品技术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开关电源、车载充电机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汽车电子产品设计、销售。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张家港市江南科技有限公司	1,543,507.02	51.00	51.00	是	1,022,086.54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2、合并范围及其变化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报告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2)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报告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3、主要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26,313.87	16,425,816.72	9,330,38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253,693.41	5,522,973.88	7,454,146.03
应收账款	45,413,896.42	46,414,440.92	44,652,139.19
预付款项	14,042,453.86	2,701,708.94	248,312.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29,102.28	31,255,807.90	14,023,263.06
存货	61,043,849.46	31,183,650.70	23,928,252.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069,296.99	2,235.59	6,063,120.10
流动资产合计	196,278,606.29	133,506,634.65	105,699,616.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	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34,602.41	10,874,480.49	12,018,193.1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107,699.61	12,396,732.97	12,830,282.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6,424.44	915,219.65	853,09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38,726.46	25,686,433.11	27,201,568.67
资产总计	220,117,332.75	159,193,067.76	132,901,184.6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20,000,000.00	24,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27,009.98		
应付账款	29,059,667.27	19,514,229.79	14,702,930.17
预收款项	44,990,708.57	14,626,849.73	6,134,947.33
应付职工薪酬	1,359,830.39	4,441,519.63	2,859,872.93
应交税费	3,367,266.52	3,670,112.78	707,936.0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405,575.80	11,221,349.95	13,965,402.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小计	115,910,058.53	73,474,061.88	62,871,089.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093,482.01	2,379,442.01	2,379,442.01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9,094.20	1,096,859.73	1,123,508.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06,377.67	1,110,855.29	639,270.17
非流动负债小计	4,478,953.88	4,587,157.03	4,142,670.20
负债合计	120,389,012.41	78,061,218.91	67,013,759.48
股东权益:			
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资本公积	4,434,032.92	4,434,032.92	4,434,032.9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4,066.55	1,994,066.55	452,339.83
未分配利润	81,686,333.21	64,201,887.86	50,705,936.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96,114,432.68	78,629,987.33	63,592,309.50
少数股东权益	3,613,887.66	2,501,861.52	2,295,115.70
股东权益合计	99,728,320.34	81,131,848.85	65,887,425.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0,117,332.75	159,193,067.76	132,901,184.68
------------------	-----------------------	-----------------------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91,424.73	15,211,979.46	8,528,230.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860,693.41	5,502,973.88	7,424,146.03
应收账款	43,729,399.99	45,137,535.92	44,274,561.69
预付款项	13,781,083.67	2,011,708.24	458,308.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02,366.47	30,957,656.90	13,800,356.06
存货	58,226,517.85	28,999,760.92	21,672,441.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878,097.09		6,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78,769,583.21	127,821,615.32	102,158,044.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	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57,420.37	6,857,420.37	5,587,420.3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56,098.46	10,586,660.98	11,898,951.0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007,699.61	11,196,732.97	11,480,282.98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2,958.62	905,479.14	847,743.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94,177.06	31,046,293.46	31,314,397.56
资产总计	208,063,760.27	158,867,908.78	133,472,441.6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20,000,000.00	24,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27,009.98		
应付账款	28,742,330.31	19,363,414.33	14,221,785.69
预收款项	44,435,808.57	13,412,549.73	6,053,947.33
应付职工薪酬	1,307,065.99	4,134,556.21	2,715,482.55
应交税费	3,366,442.60	3,604,102.38	707,198.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59,302.13	15,051,097.54	17,833,59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小计	107,437,959.58	75,565,720.19	66,032,007.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093,482.01	2,379,442.01	2,379,892.01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9,094.20	1,096,859.73	1,123,508.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06,377.67	1,110,855.29	639,270.17
非流动负债小计	4,478,953.88	4,587,157.03	4,142,670.20
负债合计	111,916,913.46	80,152,877.22	70,174,677.25
股东权益：			
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资本公积	4,434,032.92	4,434,032.92	4,434,032.9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4,066.55	1,994,066.55	452,339.83
未分配利润	81,718,747.34	64,286,932.09	50,411,391.64
股东权益合计	96,146,846.81	78,715,031.56	63,297,764.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8,063,760.27	158,867,908.78	133,472,441.6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2,062,479.73	91,088,486.38	55,957,972.21
减: 营业成本	60,116,042.73	53,062,724.57	34,627,879.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2,110.42	575,902.79	440,605.60
销售费用	5,464,504.76	5,050,206.62	4,806,549.71
管理费用	10,343,358.00	12,945,100.48	12,760,781.94
财务费用	580,758.42	1,452,542.35	1,336,067.52
资产减值损失	3,873,844.81	915,907.31	2,757,306.7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57,471.23	125,632.88	113,601.1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0,794,389.36	17,211,735.14	-657,617.62
加: 营业外收入	304,565.37	164,032.22	1,277,643.48
减: 营业外支出	106,357.62	88,068.89	150,234.3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20,992,597.11	17,287,698.47	469,791.48
减: 所得税费用	3,206,125.62	2,463,274.82	878.13
四、净利润	17,786,471.49	14,824,423.65	468,913.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84,445.35	15,037,677.83	330,012.00
少数股东损益	302,026.14	-213,254.18	138,901.35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2.19	1.88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2.19	1.88	0.04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786,471.49	14,824,423.65	468,913.35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84,445.35	15,037,677.83	330,012.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026.14	-213,254.18	138,901.3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98,535,002.37	88,380,223.11	53,290,947.85
减: 营业成本	58,385,196.22	51,488,819.03	34,049,858.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2,827.74	565,019.44	440,605.60
销售费用	5,202,389.98	4,701,106.27	4,628,442.20
管理费用	9,071,266.98	11,650,404.66	11,300,631.31
财务费用	818,658.70	1,453,213.52	1,334,967.08
资产减值损失	3,809,656.59	861,158.81	2,735,759.2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57,471.23	125,632.88	113,601.1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0,397,534.93	17,786,134.26	-1,085,714.70
加: 营业外收入	304,565.37	164,032.22	1,277,643.48
减: 营业外支出	55,379.42	68,538.92	150,234.3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20,646,720.88	17,881,627.56	41,694.40
减: 所得税费用	3,214,905.63	2,464,360.39	6,227.51
四、净利润	17,431,815.25	15,417,267.17	35,466.89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431,815.25	15,417,267.17	35,466.89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159,899.05	108,376,844.81	77,851,57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59,839.19	14,002,501.03	4,562,90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919,738.24	122,379,345.84	82,414,473.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407,669.96	57,951,287.37	30,350,492.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09,057.78	12,575,118.53	12,473,321.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00,453.71	5,298,506.86	6,823,054.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77,138.56	33,694,897.49	38,207,22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794,320.01	109,519,810.25	87,854,08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418.23	12,859,535.59	-5,439,61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2,528.77	125,632.88	113,60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441.34	103,780.64	10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0,970.11	229,413.52	219,601.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4,981.73	1,057,138.34	2,546,38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4,981.73	1,057,138.34	2,546,38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88.38	-827,724.82	-2,326,786.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0,000.00	42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20,000,000.00	2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10,000.00	21,020,000.00	2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4,5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6,097.20	1,435,713.89	1,370,841.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46,534.4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82,631.64	25,935,713.89	21,370,84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72,631.64	-4,915,713.89	3,129,15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87.74	-20,663.72	-21,670.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46,037.29	7,095,433.16	-4,658,913.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25,816.72	9,330,383.56	13,989,297.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9,779.43	16,425,816.72	9,330,383.5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728,010.92	105,291,249.00	74,761,595.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43,343.75	6,027,433.80	1,008,69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771,354.67	111,318,682.80	75,770,288.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114,937.55	55,208,391.03	27,719,570.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37,650.44	11,870,665.67	10,340,68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41,547.07	5,239,857.61	6,816,725.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47,038.36	25,177,319.91	36,554,68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41,173.42	97,496,234.22	81,431,67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9,818.75	13,822,448.58	-5,661,38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2,528.77	125,632.88	113,60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441.34	88,351.52	10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0,970.11	213,984.40	219,601.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0,796.63	726,305.99	2,464,626.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27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796.63	1,996,305.99	2,464,62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173.48	-1,782,321.59	-2,245,025.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20,000,000.00	2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20,600,000.00	2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4,5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6,097.20	1,435,713.89	1,370,841.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36,097.20	25,935,713.89	21,370,84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6,097.20	-5,335,713.89	3,129,15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87.74	-20,663.72	-21,670.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20,554.73	6,683,749.38	-4,798,924.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11,979.46	8,528,230.08	13,327,154.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1,424.73	15,211,979.46	8,528,230.08

2015 年 1-8 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1,994,066.55		64,201,887.86		2,501,861.52	81,131,848.8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1,994,066.55		64,201,887.86		2,501,861.52	81,131,848.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7,484,445.35		1,112,026.14	18,596,471.49		
(一)净利润							17,484,445.35		302,026.14	17,786,471.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484,445.35		302,026.14	17,786,471.4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10,000.00	81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810,000.00	81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1,994,066.55		81,686,333.21		3,613,887.66	99,728,320.34

2015 年 1-8 月份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1,994,066.55		64,286,932.09	78,715,031.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1,994,066.55		64,286,932.09	78,715,03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7,431,815.25	17,431,815.25
(一) 净利润							17,431,815.25	17,431,815.2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431,815.25	17,431,815.2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1,994,066.55		81,718,747.34	96,146,846.81
----------	--------------	--------------	--	--	--------------	--	---------------	---------------

2014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452,339.83		50,705,936.75		2,295,115.70	65,887,425.2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452,339.83		50,705,936.75		2,295,115.70	65,887,42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541,726.72		13,495,951.11		206,745.82	15,244,423.65		
(一)净利润							15,037,677.83		-213,254.18	14,824,423.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037,677.83		-213,254.18	14,824,423.6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00.00	42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420,000.00	42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541,726.72		-1,541,726.72					
1.提取盈余公积					1,541,726.72		-1,541,726.72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1,994,066.55		64,201,887.86		2,501,861.52	81,131,848.85

2014 年度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452,339.83		50,411,391.64	63,297,764.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452,339.83		50,411,391.64	63,297,764.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541,726.72		13,875,540.45	15,417,261.17
(一)净利润							15,417,267.17	15,417,261.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417,267.17	15,417,261.1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541,726.72		-1,541,726.72	
1.提取盈余公积					1,541,726.72		-1,541,726.72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1,994,066.55		64,286,932.09	78,715,031.56
----------	--------------	--------------	--	--	--------------	--	---------------	---------------

2013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11,934,032.92			448,793.14		50,379,471.44		2,156,214.35	72,918,511.8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8,000,000.00	11,934,032.92			448,793.14		50,379,471.44		2,156,214.35	72,918,511.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500,000.00			3,546.69		326,465.31		138,901.35	-7,031,086.65		
(一) 净利润							330,012.00		138,901.35	468,913.3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0,012.00		138,901.35	468,913.35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7,500,000.00								-7,500,000.00		
(四) 利润分配					3,546.69		-3,546.69					
1. 提取盈余公积					3,546.69		-3,546.69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452,339.83		50,705,936.75		2,295,115.70	65,887,425.20

2013 年度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11,934,032.92			448,793.14		50,379,471.44	70,762,297.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8,000,000.00	11,934,032.92			448,793.14		50,379,471.44	70,762,297.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500,000.00			3,546.69		31,920.20	-7,464,533.11
(一)净利润							35,466.89	35,466.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5,466.89	35,466.8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7,500,000.00						-7,500,000.00
(四)利润分配					3,546.69		-3,546.69	
1.提取盈余公积					3,546.69		-3,546.69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4,434,032.92			452,339.83		50,411,391.64	63,297,764.39

注：下文引用的财务数据，如未经说明，均为合并报表数。

(三)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 1 月-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

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下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

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

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①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相同或类似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②关联方组合

正常的关联方账款。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关联方组合

正常的关联方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库存商品在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分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

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

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

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

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4、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权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600 个月	土地使用权证书
非专利技术	120 个月	技术转让协议、付款凭证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

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1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

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的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其中：内销销售收入确认方法：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组织生产、发货，客户收到公司产品后由公司售后服务人员进行调试，调试完成后由客户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客户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验收单确认收入；外销销售收入的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在相关劳务已经提供，相关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依据，与劳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

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流动比率	1.69	1.82	1.68
速动比率	1.17	1.39	1.30
资产负债率	54.69%	49.04%	50.42%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例和资产负债率都较稳定，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盈利状况良好，稳定增长的收入能保障现金流和短期流动性；另一方面，公司短期借款的减少缓解了偿还短期负债的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出现的短期资金需求，均能通过账面货币资金和商业信用行为解决。以公司目前的营收情况及毛利水平，公司的营收足以覆盖各项债务，且公司偿债信用较好，财务风险较低。

(二) 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102,062,479.73	91,088,486.38	55,957,972.21
销售毛利率	41.10%	41.75%	38.12%
净利润(元)	17,786,471.49	14,824,423.65	468,913.35
净资产收益率	19.70%	20.68%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9.48%	20.58%	-1.22%
每股收益(元)	2.19	1.88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	2.16	1.87	-0.10
-------------------	------	------	-------

公司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了 62.78%，净利润较 2013 年度增加了 3,061.4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较 2013 年都有大幅增长，公司各项盈利指标在报告期均保持高速增长。

公司销售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38.12% 增加到 2014 年的 41.75%，毛利率平稳增长主要是由于生产线工人工资、土地厂房设备的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保持相对稳定，随着公司产量和收入的增长，规模经济效应显现。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2	2.00	1.14
存货周转率	1.30	1.93	1.3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大型加热（熔炼）专用设备中配套的电源控制系统，客户方面存在工程建设周期长、工程延期或者资金不到位、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比较大、安装调试环节多且耗用时间久（公司电源控制系统一般为大型配套设备的后段工序，前段工序的调试未完结公司产品就无法进行安装调试）等不确定因素，所以往往导致客户不按照合同的约定日期提货、提货之后不按照合同工期进行安装或者安装之后不按照合同工期进行调试验收等情况，造成回款周期长，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产品具有“定制化”、“非标准化”的特点，从材料采购至产成品发出待客户调试验收的周期较长，造成产成品积压，期末存货余额较大，导致存货周转率较低。

（四）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418.23	12,859,535.59	-5,439,61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88.38	-827,724.82	-2,326,786.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72,631.64	-4,915,713.89	3,129,158.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46,037.29	7,095,433.16	-4,658,913.58

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销售规模和利润的增长，利润转化成现金流，同时公司经营性应收账款余额保持稳定，并利用预收款的方式满足资金周转。

报告期内，除 2015 年 1-8 月外，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主要是因为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支付了大量现金。公司 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 2013 年，原因在于公司在 2013 年采购了 156.63 万元机器设备用于扩大再生产，2014 年机器设备的采购总额较低。

公司属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备制造业，产品具有“定制化”、“非标准化”的特点，项目资金投入较大、产品生产周期较长，为解决流动资金问题，公司通常以短期借款的形式从银行筹措资金，随着业绩的增长，公司通过减少短期借款降低流动负债，偿还到期借款现金支出增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逐年减少。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8,856,825.95	96.86	89,407,395.46	98.15	53,495,582.01	95.60
其他业务收入	3,205,653.78	3.14	1,681,090.92	1.85	2,462,390.20	4.40
合计	102,062,479.73	100.00	91,088,486.38	100.00	55,957,972.21	100.00

(1) 公司营业收入构成说明

公司营业收入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中包含开关电源、控制器、调压器、中（高）频电源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线路板、变压器等一般性材料销售、维修和技术咨询收入。

(2) 公司各项收入确认的具体方式

本公司的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其中：内销销售收入确认方法：按照销售合

同约定组织生产、发货，客户收到公司产品后由公司售后服务人员进行调试，调试完成后由客户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客户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验收单确认收入；外销销售收入的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按产品或服务类别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按产品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开关电源	73,762,136.50	72.27	44,326,258.49	48.66	6,697,480.30	11.97
控制器	2,249,065.87	2.20	3,271,805.08	3.59	3,190,041.73	5.70
调压器	10,079,265.03	9.88	18,557,523.09	20.37	18,785,552.18	33.57
中(高)频电源	6,798,595.04	6.66	12,082,136.77	13.26	14,333,875.28	25.62
其他	9,173,417.29	8.99	12,850,762.95	14.11	12,951,022.72	23.14
合计	102,062,479.73	100.00	91,088,486.38	100.00	55,957,972.2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主要由开关电源、控制器、调压器、中(高)频电源销售收入构成，其中开关电源收入的占比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构成公司收入的重要来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相对2013年增长62.78%。

3、按区域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按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内销	101,791,556.40	99.73	88,000,954.28	96.61	54,516,614.00	97.42
外销	270,923.33	0.27	3,087,532.10	3.39	1,441,358.21	2.58
合计	102,062,479.73	100.00	91,088,486.38	100.00	55,957,972.21	100.00

公司地处苏州市张家港，属于长三角区域，凭借良好的区位优势，业务自长三角地区向其他地区延伸，其中东北地区是公司传统产品最主要的销售区域，新

产品蓝宝石开关电源主要销往浙江及湖南地区；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其他区域以及海外市场。

4、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毛利率结构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毛利率构成表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2015 年 1-8 月			
开关电源	73,762,136.50	43,878,985.54	40.51
控制器	2,249,065.87	863,542.06	61.60
调压器	10,079,265.03	6,628,880.54	34.23
中（高）频电源	6,798,595.04	4,324,558.80	36.39
其他	9,173,417.29	4,420,075.80	51.82
合计	102,062,479.73	60,116,042.74	41.10
2014 年度			
开关电源	44,326,258.49	25,108,159.19	43.36
控制器	3,271,805.08	1,324,356.49	59.52
调压器	18,557,523.09	13,319,008.14	28.23
中（高）频电源	12,082,136.77	5,917,123.32	51.03
其他	12,850,762.95	7,394,077.43	42.46
合计	91,088,486.38	53,062,724.57	41.75
2013 年度			
开关电源	6,697,480.30	4,116,536.91	38.54
控制器	3,190,041.73	1,532,398.26	51.96
调压器	18,785,552.18	14,301,631.95	23.87
中（高）频电源	14,333,875.28	8,017,191.92	44.07
其他	12,951,022.72	6,660,120.39	48.57
合计	55,957,972.21	34,627,879.43	38.1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均呈增长趋势，毛利率平稳增长主要是由于在收入大幅增长的背景下，生产线工人工资、土地厂房设备的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保持相对稳定，此外毛利率较高的开关电源销售收入占比增加也是重要因素。

公司目前收入主要集中在开关电源，2013 年此项业务毛利率偏低的因素包括：非公司主要收入，金额较低，产品下游行业可向公司提供的采购价格空间较小。公司在 2014 年产品面向市场发生转变，与蓝思科技签订了多笔大额蓝宝石

开关电源合同，大规模的产品定制生产提高了耗材使用和人工的效率，提高了开关电源产品的毛利率。

调压器毛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是铜价下跌，公司采购铜管、铜板等材料单位金额显著下降。

中高频电源毛利率波动一是与公司订单倾向政策相关，不同客户提供的订单价格有差异；二是公司产品有功率之分，2013 年和 2014 年以大功率产品为主，2014 年居多，2015 年以小功率为主，功率越大毛利率越高，故毛利率呈现先提高后下降的趋势。

控制器因产品规格型号众多，单价较低，部分规格相同的产品定价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定制的控制器存在一定的毛利率差异，同时控制器收入总额较低，相对稳定的固定成本也是造成毛利率逐年提高的因素。

其他业务收入为线路板、变压器等一般性材料销售以及维修和技术咨询收入，该业务涉及订单较杂，非标准化程度高，不同客户所需产品存在定价和材料消耗的差异。

（二）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02,062,479.73	91,088,486.38	62.78	55,957,972.21
营业成本	60,116,042.73	53,062,724.57	53.24	34,627,879.43
营业毛利	41,946,437.00	38,025,761.81	78.27	21,330,092.78
营业利润	20,794,389.36	17,211,735.14	2,717.29	-657,617.62
利润总额	20,992,597.11	17,287,698.47	3,579.87	469,791.48
净利润	17,786,471.49	14,824,423.65	3,061.44	468,913.35

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盈利能力均保持高速增长，公司营业成本的增长速度低于营业收入，导致毛利率稳步提升。

公司收入自 2014 年以来保持高速增长，主要是公司研发生产的蓝宝石开关电源取得了良好的销售业绩。在此背景下，公司依然积极开拓其他相关产品市场，保持研发力量的投入，市场占有率依然稳步提升。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5,464,504.76	5,050,206.62	4,806,549.71
管理费用	10,343,358.00	12,945,100.48	12,760,781.94
财务费用	580,758.42	1,452,542.35	1,336,067.52
营业收入	102,062,479.73	91,088,486.38	55,957,972.2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35	5.54	8.5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13	14.21	22.8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57	1.59	2.3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元)	3,857,094.86	4,252,482.29	4,274,715.25
营业收入(元)	102,062,479.73	91,088,486.38	55,957,972.2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78	4.67	7.64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及奖金	1,036,702.86	1,564,878.08	1,251,030.28
快递/运费	1,450,191.78	924,775.67	864,713.09
售后服务费	942,541.28	1,191,490.60	1,267,580.73
业务招待费	1,038,271.61	422,205.81	627,556.56
广告费	312,300.10	173,853.41	100,654.97
办公费	133,640.15	35,806.79	105,819.56
差旅费	360,723.30	496,661.10	383,112.07
汽车费用	77,588.43	174,844.88	113,083.07
电话费	11,555.59	15,565.36	25,639.03
折旧费	35,526.16	36,976.77	40,807.05
其他	65,463.50	13,148.15	26,553.30
合计	5,464,504.76	5,050,206.62	4,806,549.71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及奖金、快递/运费、售后服务费、招待费和差旅费构成。2015年1-8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上述五项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88.36%、91.09%和91.42%。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的比

例逐年下降，体现出规模经济效应。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及附加	2,282,018.04	3,145,957.77	3,334,430.68
职工福利	728,009.85	946,923.03	660,396.57
社会保险费	330,054.64	365,192.16	297,592.50
住房公积金	137,653.00	168,174.00	160,491.00
汽车费用	184,328.08	245,389.89	278,650.29
折旧	701,985.79	1,243,845.58	1,206,583.38
无形资产摊销	289,033.36	433,550.01	433,550.01
低值易耗品	44,987.45	73,303.26	8,556.29
办公费	227,745.38	179,219.40	223,144.94
邮电通讯费	36,232.46	57,160.09	52,033.86
劳动保护费	271,581.21	354,945.31	278,766.91
技术开发费	3,857,094.86	4,252,482.29	4,274,715.25
业务招待费	335,642.20	418,295.80	559,515.85
广告宣传费	1,455.00	11,132.08	-
会议费	10,940.00	10,800.00	142,634.00
绿化环保费	158,018.77	172,694.60	56,365.82
其他中介机构费用	191,645.25	292,463.88	88,998.46
差旅费	140,690.00	152,958.20	96,265.60
税金	207,892.50	306,946.03	325,963.93
交通费	100.00	3,395.00	2,455.00
其他	39,923.76	108,542.10	129,478.17
上市费用	166,326.40	1,730.00	150,193.43
合计	10,343,358.00	12,945,100.48	12,760,781.94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薪酬、技术开发费和折旧费构成。2015年1-8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上述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77.70%、78.20%和77.85%。

2014年度开始，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渐降低，主要是因为随着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控制制度越来越完善，管理费用均处于稳定状态。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836,097.20	1,435,713.89	1,323,732.63
减：利息收入	273,478.39	31,708.79	25,237.17
汇兑损益	-5,187.74	20,663.72	21,670.64
其他	23,327.35	27,873.53	15,901.42
合计	580,758.42	1,452,542.35	1,336,067.52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是借款形成的利息支出。由于公司产品“定制化”、“非标准化”的特点，产品资金投入较大、生产制造周期较长，为解决流动资金问题，公司在向客户收入预收款项的同时，也通过短期借款形式从银行筹措资金，补充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因此公司一般保持着合理的短期负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基本保持稳定。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202,528.77	125,632.88	113,601.12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127.75	35,167.34	
政府补助	90,437.62	128,864.88	1,277,643.48
其他	200,000.00		
合计	-152,905.86	289,665.10	1,391,244.60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年1月-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来源和依据
杨舍镇人民政府纳税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表彰 2012 年度经开区（杨舍镇）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张经工发[2013]2 号
上市补助			587,8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市政府金融办、财政局关于给予上市企业 2012 年度所得税财政补贴的请示
研究生工作站资助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2 年度江苏省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配套及资助经费的通知 张科管[2013]1 号

电力电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2 年苏州市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助经费的通知 张科管[2013]2 号
科技创新、品牌创优奖励			18,2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经开区科技人才局、经济服务局关于对 2012 年度科技创新、品牌创优企业（个人）予以奖励的请示
科技创新基金省级补助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贷款贴息项目合同
高新技术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对 2013 年度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省高新技术产品等高新技术项目进行奖励的通知 张科综[2013]7 号
用拆迁补偿支付辞退职工福利			259,31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市房屋拆迁货币补偿协议书
拆迁补偿递延收益	90,437.62	128,864.88	32,333.48	与资产相关	张家港市房屋拆迁货币补偿协议书
合计	90,437.62	128,864.88	1,277,643.48		

（五）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东方四通 15%、东盈和三峦 25%、江南科技核定征收

2、税收优惠及批文

东方四通于 2012 年 05 月 21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于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F20123200007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复审通过获得编号为 GR20153200036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现金	235,859.59	1.41	238,837.00	1.45	90,310.12	0.97
银行存款	5,243,919.84	31.35	16,186,979.72	98.55	9,240,073.44	99.03
其他货币资金	11,246,535.44	67.24				-
合计	16,726,314.87	100.00	16,425,816.72	100.00	9,330,383.56	100.00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可使用货币资金增加，现金流充裕。

(二) 应收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6,253,693.41	5,522,973.88	7,454,146.03
合计	26,253,693.41	5,522,973.88	7,454,146.03

公司与银行签订了票据管家业务，公司以收到的尚未到期的大额应收票据向银行质押，然后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开具小金额的应付票据。截至2015年8月31日，期末累计余额有9,996,600.00元的应收票据质押。

(三)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2015年8月31日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7,480,608.55	68.31	1,874,030.43	35,606,578.12
1-2年	6,029,575.44	10.99	602,957.54	5,426,617.90
2-3年	6,258,143.43	11.41	1,877,443.03	4,380,700.40

3 年以上	5,100,410.55	9.30	5,100,410.55	-
合计	54,868,737.97	100.00	9,454,841.55	45,413,896.42

2014 年 12 月 31 日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1,693,769.35	60.75	1,584,688.46	30,109,080.89
1-2 年	14,895,331.08	28.55	1,489,533.10	13,405,797.98
2-3 年	4,142,231.50	7.94	1,242,669.45	2,899,562.05
3 年以上	1,435,969.05	2.75	1,435,969.05	-
合计	52,167,300.98	100.00	5,752,860.06	46,414,440.92

2013 年 12 月 31 日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0,322,085.41	60.89	1,518,161.76	28,803,923.65
1-2 年	10,863,276.51	21.81	1,086,327.65	9,776,948.86
2-3 年	8,614,452.40	17.30	2,584,335.72	6,030,116.68
3 年以上				
合计	49,799,814.32	100.00	5,188,825.13	44,610,989.19

(2) 应收账款前 5 名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5/8/31	占比 (%)	账龄	款项性质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76,636.09	23.83	1 年以内	货款
浙江露通机电有限公司	7,272,160.00	13.25	1 年以内	货款
爱发科中北真空（沈阳）有限公司	4,910,554.48	8.95	1 年以内	货款
中科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4,435,020.00	8.08	1-2 年:1,295,500.00	货款
			2-3 年: 10,000.00	
			3 年以上: 3,129,520.00	
沈阳广泰真空设备有限公司	3,747,640.95	6.83	2-3 年	货款
合计	33,442,011.52	60.94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4/12/31	占比 (%)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汉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6,577,242.34	12.61	1-2 年	货款
中科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4,835,020.00	9.27	1 年以内： 1,295,500.00	货款
			1-2 年： 10,000.00	
			2-3 年： 3,529,520.00	
宁夏盈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594,000.00	8.81	1 年以内	货款
爱发科中北真空（沈阳）有限公司	4,158,314.58	7.97	1 年以内	货款
沈阳广泰真空设备有限公司	3,989,140.95	7.65	1 年以内： 1,282,133.37	货款
			1-2 年： 2,707,007.58	
合计	24,153,717.87	46.31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3/12/31	占比 (%)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汉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8,735,800.00	17.53	1-2 年	货款
宁夏日晶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329,650.00	12.71	2-3 年	货款
中科院沈阳科学仪器研制有限公司	4,968,120.00	9.98	1-2 年	货款
爱发科中北真空（沈阳）有限公司	3,608,613.46	7.25	1 年以内	货款
包头天和磁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739,786.53	5.5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6,381,969.99	52.98		

(3)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具体明细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

(4)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净额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净额（元）	45,413,896.42	46,414,440.92	44,610,989.19
营业收入（元）	102,062,479.73	91,088,486.38	55,957,972.21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44.50	50.96	79.72
总资产（元）	220,117,332.75	159,193,067.76	132,901,184.68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20.63	29.16	33.57

2、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3,988,628.05	99.62	2,632,333.13	97.43	219,536.21	88.41
1-2年	2,350.00	0.02	40,600.01	1.50	23,994.10	9.66
2-3年	22,700.01	0.16	23,994.10	0.89		
3年以上	28,775.80	0.20	4,781.70	0.18	4,781.70	1.93
合计	14,042,453.86	100.00	2,701,708.94	100.00	248,312.01	100.00

公司每期预付账款余额均有大幅增长，主要由于采购规模的增长而产生的预付款。其中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向江苏新特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了 1,500 万元变压器预付款，造成 2015 年期末余额较高。

(2) 预付账款前 5 名

2015 年 8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5/8/31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新特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82,684.03	97.44	1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13,682,684.03	97.44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4.12.31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海得自动化控制软件有限公司	1,500,000.00	55.52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北京晶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62,500.00	6.01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上海阜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40,550.00	5.20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温州新南阀门有限公司	24,950.00	0.92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无锡芯力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700.00	0.80	1~2年	原材料款
合计	1,849,700.00	68.45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3.12.31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晶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3,000.00	13.29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无锡芯力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700.00	8.74	1 年以内	原材料款
江苏三顺实业有限公司	17,900.00	7.21	1 年以内	原材料款
深圳万联盈电子有限公司	15,525.00	6.25	1 年以内	原材料款
合计	88,125.00	35.49		

报告期内，公司大额预付款主要为预付产品生产材料款、预付设备供应商的设备款。

(3)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及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3、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55,923.81	29.53	32,796.19	623,127.62
1-2 年	420,584.00	18.94	42,058.40	378,525.60
2-3 年	1,019,827.50	45.92	305,948.25	713,879.25
3 年以上	124,564.02	5.61	124,564.02	-
合计	2,220,899.33	100.00	505,366.86	1,715,532.47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982,862.61	47.08	99,143.13	1,883,719.48
1-2 年	2,039,027.50	48.41	203,902.75	1,835,124.75
2-3 年	189,725.52	4.50	56,917.66	132,807.86
3 年以上				
合计	4,211,615.63	100.00	359,963.54	3,851,652.09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154,704.32	97.18	457,735.22	8,696,969.10
1-2 年	266,085.52	2.82	26,608.55	239,476.97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9,420,789.84	100.00	484,343.77	8,936,446.07

(2) 其他应收款 5 名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5.8.31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李波	4,000,000.00	69.78	3 年以上	借款	关联方
张家港市嘉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17.45	2-3 年	借款	非关联方
郑钰	300,000.00	5.23	1-2 年	借款	非关联方
江苏省电力公司张家港市供电公司	121,124.51	2.11	1 年以内	往来款	非关联方
马品兰	88,441.34	1.54	1 年以内	借款	非关联方
合计	5,509,565.85	96.11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4.12.31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虞三郎	11,664,854.25	37.32	1 年以内	往来款	关联方
虞大力	11,234,301.56	35.94	1 年以内	往来款	关联方
张家港市嘉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	6.40	1-2 年	借款	非关联方
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914,132.50	2.92	1-2 年	诉讼费等	非关联方
郑钰	300,000.00	0.96	1 年以内	往来款	非关联方
合计	26,113,288.31	83.54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3.12.31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张家港嘉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	35.66	1 年以内	借款	非关联方
张家港杨舍西城欣盛建筑有限公司	2,500,000.00	17.83	1 年以内	借款	非关联方
郑钰	1,000,000.00	7.13	1 年以内	往来款	非关联方
李波	586,816.99	4.18	1-2 年	往来款	关联方
合计	9,086,816.99	64.8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借款、员工备用金和其他往来款。

(3)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具体明细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

(四) 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10,116,071.06	16.57	10,132,486.91	32.49	7,796,333.86	32.58
在产品	2,663,115.38	4.36	4,328,874.89	13.88	2,156,769.11	9.01
库存商品	5,364,337.18	8.79	6,076,073.39	19.48	8,685,169.31	36.30
发出商品	42,888,535.54	70.26	10,635,675.30	34.11	5,284,667.32	22.09
低值易耗品	11,790.30	0.02	10,540.21	0.03	5,312.46	0.02
合计	61,043,849.86	100.00	31,183,650.70	100.00	23,928,252.06	100.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净额	61,043,849.86	100.00	31,183,650.70	100.00	23,928,252.06	100.00

公司 2014 年末存货余额增加和当年收入规模大幅增长相匹配，2015 年 8 月 31 日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是大批发出商品在客户处待调试验收。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26,000,000.00		6,000,000.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1,069,296.99	2,235.59	63,120.10
合计	27,069,296.99	2,235.59	6,063,120.10

(六) 长期股权投资

2011 年 2 月，本公司与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蒋英婕、黄菊芬、高建华、钱晓霞、蒋俊奇和贾研共同投资设立江苏宏宝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宏宝电子”）。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50 万元，占全部出资额的 15%。因本公司对江苏宏宝电子的投资比例低于 20%，对江苏宏宝电子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对其的核算由长期股权投资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年 5 月，本公司与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对江苏宏宝电子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双方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84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收到股权转让款 84 万元。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折旧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原值	20,949,527.63	944,129.96	620,377.40	21,273,280.19
房屋建筑物	9,880,686.93	285,960.00		10,166,646.93
机器设备	4,318,383.97	223,572.64	14,017.08	4,527,939.53
运输工具	5,085,261.67	220,357.27	412,261.00	4,893,357.94
办公及其他设备	1,665,195.06	214,240.05	194,099.32	1,685,335.79
累计折旧	10,075,047.14	1,494,220.87	530,590.23	11,038,677.78
房屋建筑物	3,532,248.91	383,837.14		3,916,086.05
机器设备	1,592,098.14	383,384.01	13,316.23	1,962,165.92
运输工具	3,885,845.12	558,476.61	332,737.16	4,111,584.57
办公及其他设备	1,064,854.97	168,523.11	184,536.84	1,048,841.24
账面净值	10,874,480.49	-550,090.91	89,787.17	10,234,602.41
房屋建筑物	6,348,438.02	-97,877.14		6,250,560.88
机器设备	2,726,285.83	-159,811.37	700.85	2,565,773.61
运输工具	1,199,416.55	-338,119.34	79,523.84	781,773.37
办公及其他设备	600,340.09	45,716.94	9,562.48	636,494.55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账面价值	10,874,480.49	-550,090.91	89,787.17	10,234,602.41
房屋建筑物	6,348,438.02	-97,877.14		6,250,560.88
机器设备	2,726,285.83	-159,811.37	700.85	2,565,773.61
运输工具	1,199,416.55	-338,119.34	79,523.84	781,773.37

办公及其他设备	600,340.09	45,716.94	9,562.48	636,494.55
---------	------------	-----------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20,119,019.57	1,048,999.75	218,491.69	20,949,527.63
房屋建筑物	9,880,686.93			9,880,686.93
机器设备	4,222,817.63	118,643.26	23,076.92	4,318,383.97
运输工具	4,627,992.67	558,000.00	100,731.00	5,085,261.67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1,387,522.34	372,356.49	94,683.77	1,665,195.06
累计折旧	8,100,826.47	2,124,099.06	149,878.39	10,075,047.14
房屋建筑物	2,963,284.75	568,964.16		3,532,248.91
机器设备	1,028,967.70	565,839.10	2,708.66	1,592,098.14
运输工具	3,241,080.68	740,458.89	95,694.45	3,885,845.12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867,493.34	248,836.91	51,475.28	1,064,854.97
账面净值	12,018,193.10	-1,075,099.31	68,613.30	10,874,480.49
房屋建筑物	6,917,402.18	-568,964.16		6,348,438.02
机器设备	3,193,849.93	-447,195.84	20,368.26	2,726,285.83
运输工具	1,386,911.99	-182,458.89	5,036.55	1,199,416.55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520,029.00	123,519.58	43,208.49	600,340.09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账面价值	12,018,193.10	-1,075,099.31	68,613.30	10,874,480.49
房屋建筑物	6,917,402.18	-568,964.16	-	6,348,438.02
机器设备	3,193,849.93	-447,195.84	20,368.26	2,726,285.83
运输工具	1,386,911.99	-182,458.89	5,036.55	1,199,416.55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520,029.00	123,519.58	43,208.49	600,340.0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原值	17,698,119.39	2,596,997.27	190,000.00	20,105,116.66
房屋建筑物	9,213,846.93	666,840.00		9,880,686.93
机器设备	2,656,484.31	1,566,333.32		4,222,817.63
运输工具	4,627,992.67	190,000.00	190,000.00	4,627,992.67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1,199,795.48	173,823.95		1,373,619.43
累计折旧	6,252,110.47	1,848,716.00		8,100,826.47
房屋建筑物	2,490,851.99	472,432.76		2,963,284.75
机器设备	717,398.15	311,569.55		1,028,967.70
运输工具	2,404,216.82	836,863.86		3,241,080.68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639,643.51	227,849.83		867,493.34
账面净值	11,446,008.92	748,281.27	190,000.00	12,004,290.19
房屋建筑物	6,722,994.94	194,407.24		6,917,402.18
机器设备	1,939,086.16	1,254,763.77		3,193,849.93
运输工具	2,223,775.85	-646,863.86	190,000.00	1,386,911.99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560,151.97	-54,025.88		506,126.09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账面价值	11,446,008.92	748,281.27	190,000.00	12,004,290.19
房屋建筑物	6,722,994.94	194,407.24		6,917,402.18
机器设备	1,939,086.16	1,254,763.77		3,193,849.93
运输工具	2,223,775.85	-646,863.86	190,000.00	1,386,911.99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560,151.97	-54,025.88		506,126.09

2、从构成上看，公司的固定资产以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计算机、办公设备为主。报告期内新增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主要是因为公司为适应业务规模扩大及技术升级的需要，购置了大量配套机器设备。公司的固定资产运行情况良好，不存在陈旧过时或实体损坏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3、2015年6月29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以下简称“交行张家港分行”）签订编号为21506LN15631798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500万元。同时，本公司与交行张家港分行支行签订了编号为387520A3201400279224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以其所有的张家港市杨舍镇南庄村两幢厂房作为抵押，产权证编号分别为张房权证杨字第0000211302号和张房权证杨字第0000211303号，面积合计为8,515.60平方米，担保最高额债权额1,051.51万元；以其位于张家港市杨舍镇南庄村地号为张国用（2010）第0670205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担保最高额债权额915万元。截止2015年8月31日，该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

抵押物	权证编号	原值	本期折旧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及构筑物	张房权证杨字第0000211302号	4,614,506.81	146,126.06	1,844,841.37	2,769,665.44
	张房权证杨字第0000211303号	1,903,172.34	60,267.12	760,872.44	1,142,299.90
合计		6,517,679.15	206,393.18	2,605,713.81	3,911,965.34

（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

（1）截至2015年8月31日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8月31日
原值	15,158,534.44			15,158,534.44
土地使用权	13,658,534.44			13,658,534.44
非专有技术	1,500,000.00			1,500,000.00
累计摊销	2,761,801.47	289,033.36		3,050,834.83
土地使用权	2,461,801.47	189,033.36		2,650,834.83
非专有技术	300,000.00	100,000.00		400,000.00
账面净值	12,396,732.97	-289,033.36		12,107,699.61
土地使用权	11,196,732.97	-189,033.36		11,007,699.61
非专有技术	1,200,000.00	-100,000.00		1,100,000.00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非专有技术				

账面价值	12,396,732.97	-289,033.36		12,107,699.61
土地使用权	11,196,732.97	-189,033.36		11,007,699.61
非专有技术	1,200,000.00	-100,000.00		1,100,000.00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15,158,534.44			15,158,534.44
土地使用权	13,658,534.44			13,658,534.44
非专有技术	1,500,000.00			1,500,000.00
累计摊销	2,328,251.46	433,550.01		2,761,801.47
土地使用权	2,178,251.46	283,550.01		2,461,801.47
非专有技术	15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账面净值	12,830,282.98	-433,550.01		12,396,732.97
土地使用权	11,480,282.98	-283,550.01		11,196,732.97
非专有技术	1,350,000.00	-150,000.00		1,200,000.00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非专有技术				
账面价值	12,830,282.98	-433,550.01		12,396,732.97
土地使用权	11,480,282.98	-283,550.01		11,196,732.97
非专有技术	1,350,000.00	-150,000.00		1,200,000.00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13,658,534.44	1,500,000.00		15,158,534.44
土地使用权	13,658,534.44			13,658,534.44
非专有技术		1,500,000.00		1,500,000.00
累计摊销	1,894,701.45	433,550.01		2,328,251.46
土地使用权	1,894,701.45	283,550.01		2,178,251.46
非专有技术		150,000.00		200,000.00
账面净值	11,763,832.99	1,066,449.99		12,830,282.98
土地使用权	11,763,832.99	-283,550.01		11,480,289.864

非专有技术		1,350,000.00		1,350,000.00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非专有技术				
账面价值	11,763,832.99	1,066,449.99		12,830,282.98
土地使用权	11,763,832.99	-283,550.01		11,480,289.864
非专有技术		1,350,000.00		1,350,000.00

2、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具体信息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一）公司的无形资产”。其中，非专有技术为有源电力滤波器技术使用权，价值 150.00 万元，2013 年 1 月起计提摊销，按有效期十年摊销。

3、2015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以下简称“交行张家港分行”）签订编号为 21506LN15631798 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同时，本公司与交行张家港分行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87520A3201400279224 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以其所有的张家港市杨舍镇南庄村两幢厂房作为抵押，产权证编号分别为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211302 号和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211303 号，面积合计为 8,515.60 平方米，担保最高额债权额 1,051.51 万元；以其位于张家港市杨舍镇南庄村地号为张国用（2010）第 0670205 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担保最高额债权额 915 万元。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该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

抵押物	权证编号	原值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使用权	张国用（2010）第 0670205 号	15,434,781.13	189,033.34	2,650,831.89	12,783,949.24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损失	1,496,424.44	915,219.65	853,092.59
合计	1,496,424.44	915,219.65	853,092.59

2、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损失	9,976,162.93	6,101,464.33	5,687,283.93
合计	9,976,162.93	6,101,464.33	5,687,283.93

(十) 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具体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8/31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9,963.54	145,403.32			505,366.8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752,860.06	3,701,981.49		26,460.00	9,454,841.55
合计	6,112,823.60	3,847,384.81		26,460.00	9,960,208.41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84,343.77		124,380.23		359,963.5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88,825.13	564,034.93		476,252.62	5,752,860.06
合计	5,673,168.90	564,034.93	124,380.23	476,252.62	6,112,823.60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1,957.99	452,385.78			484,343.7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89,243.16	1,399,581.97		905,339.00	5,188,825.13
合计	3,821,201.15	1,851,967.75		905,339.00	5,673,168.90

除上述减值准备以外，公司未对其它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14,5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20,000,000.00	24,500,000.00
----	---------------	---------------	---------------

2015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以下简称“交行张家港分行”）签订编号为 21506LN15631798 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同时，本公司与交行张家港分行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87520A3201400279224 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以其所有的张家港市杨舍镇南庄村两幢厂房作为抵押，产权证编号分别为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211302 号和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211303 号，面积合计为 8,515.60 平方米，担保最高额债权额 1,051.51 万元；以其位于张家港市杨舍镇南庄村地号为张国用（2010）第 0670205 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担保最高额债权额 915 万元。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该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略有降低，主要系公司营业规模增长，流动性资金充裕。

（二）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727,009.98		
合计	13,727,009.98	0.00	0.00

子公司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期末应付票据余额 1,100 万元，系开具给本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此交易无经济实质。截止 2015 年 10 月，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均到期清理。

报告期内子公司东盈电子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给公司 16,005,000.00 元(均于 2015 年开具)，上述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均用于对外支付货款。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账面此类应付票据余额 11,000,000.00 元，公司在票据解付之日前已存入足额保证金。

2015 年 4 月前公司尚未建立专门的票据内控制度，开立汇票事项由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商议后作出决定。2015 年 11 月 3 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明确了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策权限。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汇票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开立、接收汇票的相关程序，此外董事会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报告期内无真实交易背

景汇票的意见》，在今后的运营中，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票据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制度要求，严格票据业务的审批程序，杜绝不规范的票据行为。

2015年12月28日，承兑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出具书面文件证明“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今在我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真实有效，均已提供充足资金保证，且按期解付，无逾期及欠息情形。”东方四通股东已出具《承诺》：如因此使公司受到行政处罚或遭受损失，则由全体股东按照处罚或损失发生时的持股比例向公司承担补偿责任，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并且，今后将规范公司的票据行为，严格按照《票据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票据行为。

（三）应付款项

1、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479,769.48	98.00	18,545,732.85	95.04	12,684,656.55	86.27
1-2年	327,029.93	1.13	299,283.08	1.53	2,018,273.62	13.73
2-3年	63,393.26	0.22	669,213.86	3.43		
3年以上	189,474.60	0.65				
合计	29,059,667.27	100.00	19,514,229.79	100.00	14,702,930.17	100.00

（2）应付账款前5名

2015年8月31日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上海金电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15,150.21	1年以内	26.89	材料款
无锡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0,439.63	1年以内	9.43	材料款
张家港华宇铝业铸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6,707.35	1年以内	4.88	材料款
张家港杰普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568.54	1年以内	4.3	材料款
江阴宏德电器配件厂	非关联方	864,429.44	1年以内	2.97	材料款
合计		14,087,295.17		48.47	

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上海金电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8,313.66	1年以内	16.08	材料款
无锡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87,215.63	1年以内	11.21	材料款
江苏新特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9,520.97	1年以内	10.4	材料款
张家港杰普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5,151.92	1年以内	4.74	材料款
张家港春辉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0,921.31	1年以内	3.9	材料款
合计		9,041,123.49		46.33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江苏新特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2,977.47	1年以内	23.76	材料款
无锡凯昶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4,309.63	1年以内	14.31	材料款
江苏天港箱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9,972.02	1年以内	4.56	材料款
张家港杰普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6,956.92	1年以内	3.92	材料款
南通海立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3,699.75	1-2年	2.95	材料款
合计		7,277,915.79		49.50	

(3) 截至2015年8月31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2,640,503.57	94.78	13,171,239.53	90.05	4,806,557.33	78.35
1至2年	2,048,750.00	4.55	779,055.20	5.33	312,060.00	5.09
2-3年	301,155.00	0.67	44,750.00	0.31	1,016,330.00	16.57
3年以上	300.00	0.00	631,805.00	4.32		
合计	44,990,708.57	100.00	14,626,849.73	100.00	6,134,947.33	100.00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主要为根据签订的订单合同约定收取的预收款以及已收到结算款但因发出商品尚未办理验收调试待结算而形成的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2014年末预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了138.42%，主要是因为大额订单的增加提高了预收款的余额。

(2) 预收账款前5名

2015年8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057,400.00	84.59	1年以内	货款	非关联方
伯恩露笑蓝宝石有限公司	1,410,000.00	3.13	1-2年	货款	非关联方
上海锐亮晶体技术有限公司	574,400.00	1.28	2-3年	货款	非关联方
沈阳保捷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471,335.00	1.05	2-3年	货款	非关联方
芜湖昊阳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425,360.00	0.95	1-2年	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40,938,495.00	90.99			

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58,299.99	63.98	1年以内	货款	非关联方
芜湖昊阳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471,600.00	3.22	1年以内	货款	非关联方
伯恩露笑蓝宝石有限公司	352,500.00	2.41	1年以内	货款	非关联方
沈阳保捷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331,335.00	2.27	1-2年	货款	非关联方
北京晨世星科技	272,000.00	1.86	1年以内： 72,195.00 1-2年： 45,000.00 3年以上： 154,805.00	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10,785,734.99	73.74			

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浙江露笑光电有限公司	2,011,754.79	32.79	1 年以内	货款	非关联方
COMTECSOLARINTERNATIONAL	482,554.98	7.87	1 年以内	货款	非关联方
陕西蓝晶晶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78,000.00	6.16	1 年以内	货款	非关联方
中科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361,000.00	5.88	1-2 年	货款	非关联方
浙江光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	4.40	2-3 年	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3,503,309.77	57.10			

(3)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3、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比例 (%)
1 年以内	397,396.45	4.73	803,091.24	7.16	10,724,393.09	76.79
1 至 2 年	106,987.00	1.27	8,189,470.00	72.98	3,241,009.71	23.21
2-3 年	7,800,000.00	92.80	2,228,788.71	19.86		0.00
3 年以上	101,192.35	1.20		0.00		0.00
合计	8,405,575.80	100.00	11,221,349.95	100.00	13,965,402.8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关联方借款以及往来款。

(2) 其他应付款主要债权人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债权人为关联方。

(3)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的款项具体明细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

(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542,796.99	111,034.36
营业税	28,930.50	11,961.70	5,680.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78.99	77,911.37	5,835.72

企业所得税	3,111,107.94	1,836,182.38	296,908.25
个人所得税	170,065.02	50,310.98	214,276.99
房产税	17,496.18	26,244.27	25,559.06
土地使用税	22,074.91	33,112.41	33,112.40
印花税	484.00	5,581.30	793.50
教育费附加	2,478.98	77,911.38	5,835.71
政府基金	12,150.00	8,100.00	8,900.00
合计	3,367,266.52	3,670,112.78	707,936.05

(五) 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1-8 月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01,616.73	10,806,214.02	13,874,743.01	1,233,087.74
职工福利费	55,398.45	724,250.85	768,143.02	11,506.28
社会保险费	82,639.45	797,517.07	765,123.15	115,033.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199.90	193,938.27	185,495.17	28,643.00
基本养老保险费	51,397.33	503,167.28	482,371.28	72,193.33
失业保险费	3,824.26	36,570.61	35,007.45	5,387.42
工伤保险费	4,811.97	46,934.72	44,699.69	7,047.00
生育保险费	2,405.99	16,906.19	17,549.56	1,762.62
住房公积金	1,800.00	209,460.00	211,057.00	203.0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89,606.60	89,606.60	
其他	65.00	320.00	385.00	
合计	4,441,519.63	12,627,368.54	15,709,057.78	1,359,830.39

2014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66,447.96	12,098,509.20	10,563,340.43	4,301,616.73
职工福利费	31,333.11	947,477.53	923,412.19	55,398.45
社会保险费	60,975.86	793,034.50	771,370.91	82,639.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181.82	194,972.86	189,954.78	20,199.90
基本养老保险费	37,429.16	490,288.67	476,320.50	51,397.33

失业保险费	2,860.05	36,910.72	35,946.51	3,824.26
工伤保险费	3,669.88	47,241.51	46,099.42	4,811.97
生育保险费	1,834.95	23,620.74	23,049.70	2,405.99
住房公积金	1,056.00	291,369.00	290,625.00	1,800.0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其他	60.00	695	690.00	65.00
合计	2,859,872.93	14,131,085.23	12,549,438.53	4,441,519.63

2013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15,118.88	9,603,238.45	10,551,909.37	2,766,447.96
职工福利费	46,017.42	648,554.17	663,238.48	31,333.11
社会保险费		694,159.36	633,183.50	60,975.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8,199.47	153,017.65	15,181.82
基本养老保险费		423,268.01	385,838.85	37,429.16
失业保险费		40,812.32	37,952.27	2,860.05
工伤保险费		41,253.05	37,583.17	3,669.88
生育保险费		20,626.51	18,791.56	1,834.95
住房公积金		242,970.80	241,914.80	1,056.0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其他		525	465.00	60.00
合计	3,761,136.30	11,189,447.78	12,090,711.15	2,859,872.93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六)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	2,379,442.01		285,960.00	2,093,482.01	老厂拆迁
合计	2,379,442.01		285,960.00	2,093,482.01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	2,379,442.01			2,379,442.01	老厂拆迁
合计	2,379,442.01			2,379,442.01	

续: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	3,305,592.01		926,150.00	2,379,442.01	老厂拆迁
合计	3,305,592.01		926,150.00	2,379,442.01	

2012年7月7日，本公司与张家港市土地储备中心、张家港市合力房屋拆迁有限公司签订了《张家港市房屋拆迁货币补偿协议书》，就本公司所有的位于杨舍镇赵庄村的老厂房拆迁货币补偿达成协议。

(七)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评估增值无形资产摊销	7,193,961.33	1,079,094.20	7,312,398.20	1,096,859.73
合计	7,193,961.33	1,079,094.20	7,312,398.20	1,096,859.73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评估增值无形资产摊销	7,490,053.47	1,123,508.02
合计	7,490,053.47	1,123,508.02

(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均为补助或拆迁款形成的递延收益。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科技企业上市培育	600,000.00			600,000.00
拆迁补偿递延收益	510,855.29	285,960.00	90,437.62	706,377.67
合计	1,110,855.29	285,960.00	90,437.62	1,306,377.67

1、2014年8月23日，本公司为进行《高精度超音频镀膜电源关键技术研究》项目研发，向江苏省科学技术厅申请专项财政补助60万元，其中50万元用于购置研发所用设备，另外10万元用于购买研发所用材料。该项目受益期间：2014年6月~2017年7月。截止2015年8月31日，该项目尚未启动。

2、2012年7月7日，本公司与张家港市土地储备中心、张家港市合力房屋拆迁有限公司签订了《张家港市房屋拆迁货币补偿协议书》，就本公司所有的位

于杨舍镇赵庄村的老厂房拆迁货币补偿达成协议。本公司为进行此次拆迁，已用拆迁补偿款建造了临时周转仓库用于存放搬迁物资。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资本公积	4,434,032.92	4,434,032.92	4,434,032.92
盈余公积	1,994,066.55	1,994,066.55	452,339.83
未分配利润	81,686,333.21	64,201,887.86	50,705,936.75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96,114,432.68	78,629,987.33	63,592,309.50
少数股东权益	3,613,887.66	2,501,861.52	2,295,115.70
合计	99,728,320.34	81,131,848.85	65,887,425.2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郁建华	股东
虞三郎	股东、法定代表人
虞大力	股东、总经理

注：郁建华与虞三郎为夫妻关系，虞大力为二人之子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刘扬	公司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副总经理
巫李秀	公司董事
蒋勇建	公司监事会主席
钱学锋	公司监事
许勇	公司职工监事
庞林辉	公司财务总监
李波	虞三郎外甥

虞琳娣	虞三郎妹妹
江南科技	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盈电子	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峦电子	公司全资子公司
宏宝电子	原为公司参股公司，2015年3月已将15%股权转让于宏宝集团
宝诚电子	虞三郎持股100%且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志达化工	虞大力持股14.6%且为董事

(1) 张家港宝诚电子有限公司

张家港宝诚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7月16日，现为虞三郎投资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住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杨舍镇南庄村）。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机械装备及零部件、金属制品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盐城市志达化工有限公司

盐城市志达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5月24日，为虞大力投资的企业。注册资本4,000万元，住所：阜宁澳洋工业园纬一路3号。经营范围为2-氯-5-氯甲基吡啶、2,3-二氯-5-三氟甲基吡啶、盐酸、次氯酸钠溶液生产；2-氨基-3-氯-5-三氟甲基吡啶盐酸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李波	2,496.00	62.40
2	顾凯	360.00	9.00
3	沈菊芬	160.00	4.00
4	郑如恒	400.00	10.00
5	虞大力	584.00	14.60
合计		4,000	100.00

(3) 江苏宏宝电子有限公司

江苏宏宝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3月20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出资150万元，持股比例15%。住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杨舍镇汤联村）。经营范围为太阳能逆变器制造、销售；光伏系统工程、节能工程设计、安装（凭

有效资质经营）；电力节能产品及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年4月，公司以84万元价格将所持宏宝电子股权转让给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

（4）张家港江南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江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7月12日，现为东方四通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住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杨舍镇南庄村）。经营范围为电子、电力、机电一体化产品技术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开关电源、车载充电机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汽车电子产品设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东方四通	153.00	51.00
2	郑钰	111.00	37.00
3	惠晶	9.00	3.00
4	吴雷	9.00	3.00
5	沈锦飞	9.00	3.00
6	方益民	9.00	3.00
	合计	300.00	100.00

（5）张家港保税区三峦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三峦电子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7月14日，现为东方四通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50万元，住所：张家港保税区长谊大厦313A室。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的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6）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8月22日，现为东方四通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600万元，住所：杨舍镇南庄村5号。经营范围为电力电子设备、清洁能源设备研发；电力电子设备制造、加工、销售。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东方四通	390.00	65.00

2	张家港智电电力电子研究 所有限公司	210.00	35.00
	合计	600.00	100.00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情况。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月-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江苏宏宝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劳务		322,119.66	35,170.94
合计			322,119.66	35,170.94

公司对关联方交易的定价采用综合考虑所耗用的辅助材料、机器的折旧和发生的人工费等加合理的利润而确定。

(3)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4)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产转让为出售江苏宏宝电子有限公司股权，具体情况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情况”之“（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5)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虞三郎	10,569.81	11,664,854.25	
虞大力		11,234,301.56	

刘扬	3,000.00	5,000.00	
李波	4,000,000.00	4,000,000.00	4,586,816.99
江苏宏宝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小计	4,013,569.81	27,404,155.81	5,086,816.99
应收票据			
江苏宏宝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
小计			50,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宏宝电子有限公司		122,190.00	41,150.00
小计		122,190.00	41,150.00
其他应付款			
郁建华	3,0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虞三郎	2,250,000.00	2,250,000.00	3,502,913.09
虞大力	2,458,000.00	2,250,000.00	3,169,900.00
小计	7,708,000.00	9,600,000.00	11,772,813.09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主要为关联方借款及备用金，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前，李波欠款 400 万元已归还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股东为支持公司经营提供的借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虞三郎的款项 10,569.81 元和刘扬的 3,000 元均为正常的备用金借款，2016 年 2 月 2 日已经全部归还。

报告期末公司除上述款项外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款项的情形。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 2 日收回所有关联方所欠款项。

3、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均作了严格规定，要求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明确了对关联交易应遵循的依据、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均作出了详细的规定。此外，公司还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该制度包括资金占用的界定和防范措施，各机构的职责、责任追究及处罚等章节。同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

规定，规范关联交易。2015年11月26日，公司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确认公司相关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签署《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尽量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如不可避免，则按照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2008年12月17日，公司前身东方有限以经评估的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2008年10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根据江苏润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8年11月18日出具的“润元评报字[2008]043号”评估报告确认的全部净资产16,242,503.11元折为1,000.00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6,242,503.11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总股本由人民币250.00万元增至人民币1,000.00万元。

考虑到原资产评估机构未获得证券、期货从业资质，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出具“中威正信评报字（2015）第11001号”评估报告，对公司净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追溯评估，东方四通截止2008年10月31日资产净额的评估价值为20,244,040.46元。

本次公司股份制改制时原股东均为自然人，均未就非货币性资产评估增值部分缴纳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非货币性资产投资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41号)规定：个人以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属于个人转让非货币性资产和投资同时发生。对个人转让非货币性资产的所得，应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项目，依法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依据41号文之精神，明确了个人非货币性投资增值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不能免除企业股东以非货币性资产投资于企业缴纳个人所得税的义务。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货币性资产评估增值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批复》(国税函〔2005〕319号)规定：对个人将非货币性资产进行评估后投资于企业，其评估增值取得的所得在投资取得企业股权时，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在投资收回、转让或清算股权时如有所得，再按规定征收个人所得税，其“财产原值”为资产评估前的价值。319号文后被2011年1月4日出台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布全文失效废止、部分条款失效废止的税收规范性文件目录的公告》(2011年第2号)所废止。此期间，公司股东以非货币性资产投资于公司未缴纳个人所得税未违反国家税务总局之规定。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全体股东虞三郎、虞大力、郁建华均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就东方有限2008年股改时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如果主管税务机关要求本人依法缴纳上述个人所得税及因未即时纳税而产生的滞纳金或罚款，本人将依法及时足额缴纳相关税款，因整体变更所产生的自然人股东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问题被税务机关处罚或发生其他经济损失，本人将对此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08年11月9日，江苏天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元专审(2008)第269号”《审计报告》，东方四通截止2008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5,348,955.88元；2008年11月18日，江苏润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润元评报字[2008]043号”《评估报告》，东方四通截止2008年10月31日资产净额的评估价值为16,242,503.11元，评估增值率为194.08%。

考虑到原资产评估机构未获得证券、期货从业资质，公司聘请张家港扬子江会计师事务所对2008年10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进行追溯审计，2015年8月15

日张家港扬子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张扬会审字(2015)第144号,东方四通截止2008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4,280,311.53元;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出具“中威正信评报字(2015)第11001号”《评估报告》,对公司净资产所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追溯评估,东方四通截止2008年10月31日资产净额的评估价值为20,244,040.46元,评估增值率为372.96%。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2、利润分配形式及间隔期：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3、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股本规模合理，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6、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其他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挂牌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挂牌后将沿用现有的股利分配政策。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

（二）子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1、张家港保税区三峦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单位：元

张家港保税区三峦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08.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1,777,322.59	1,749,679.22	1,750,214.21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所有者权益	1,777,322.59	1,749,679.22	1,750,214.21
总资产	1,777,322.59	1,749,679.22	1,750,214.21
利润表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41,880.35		
营业成本	13,150.4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6.30	48.70	27,909.78
财务费用	457.35	486.29	260.46
营业利润	27,810.89	-534.99	-28,170.24
净利润	27,643.37	-534.99	-28,170.24

2、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江苏东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08.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18,532,309.82	6,267,988.60	5,899,738.78
非流动资产	1,269,910.63	1,449,685.98	1,474,591.48
流动负债	12,401,313.45	1,808,499.62	1,299,096.06
非流动负债			
所有者权益	7,400,907.00	5,909,174.96	6,075,234.20
总资产	19,802,220.45	7,717,674.58	7,374,330.26
利润表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590,598.30	3,200,598.33	2,770,341.88
营业成本	1,317,530.06	2,075,645.99	681,338.72
销售费用	262,114.78	349,100.35	178,107.51
管理费用	671,707.91	913,056.52	1,258,601.05
财务费用	-238,566.41	200.52	287.51
营业利润	1,484,063.43	-165,852.90	630,609.59
净利润	1,491,732.04	-166,059.24	635,958.97

3、张家港市江南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江南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08.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6,682,171.58	5,777,833.75	4,159,050.77
非流动资产	132,059.14	47,874.04	
流动负债	4,728,339.82	4,100,673.90	3,807,418.00
非流动负债			
所有者权益	2,085,890.90	1,725,033.89	351,632.77
总资产	6,814,230.72	5,825,707.79	4,159,050.77
利润表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270,940.17	661,111.11	
营业成本	1,060,531.31	542,055.31	1,060,531.3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00,356.81	381,590.60	173,639.80
财务费用	208.78	-1,357.98	552.47
营业利润	-399,443.71	-298,360.82	-174,342.27
净利润	-449,142.99	-316,598.88	-174,342.2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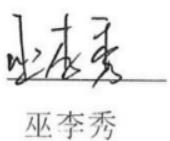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虞三郎


虞大力


刘扬


郁建华


巫李秀


蒋勇建


钱学锋


许勇


庞林辉

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光涛
刘光涛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刘光涛 梁文彧
刘光涛 梁文彧
张隆亭
张隆亭

法定代表人签名: 宫少林
宫少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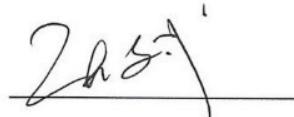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6年4月21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张斌

经办律师签名：



袁成



高森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6]001142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江苏东方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6669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秦霞



张宝娟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评估师签字:



赵继平

经办评估师签字:



王新华

单位负责人签字:



赵继平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